

**BIOVALLEY**  
生物谷

生物谷

NEEQ:833266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BIOVALLEY PHARMACEUTICAL CO.,LTD



年度报告

— 2017 —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月23日，人社部公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人社部发〔2017〕15号），公司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细辛胶囊、灯盏细辛软胶囊、灯盏花素片等9个品种在列。

2、2月25日，在健康报社举办的2016第十二届百姓安全合理用药调查活动总结会上，公司灯盏生脉胶囊荣获“品质智胜奖”之“最受临床信赖品牌”；11月9日，灯盏生脉胶囊入选2017“中国制药·品牌榜锐榜”；11月26日，灯盏生脉胶囊入选“CPMC药店大健康产品品牌（药品类）金榜”。

3、5月20日，公司与弥勒市人民政府、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正式启动弥勒二期建设工作，一体化、一地化、集成化生产，能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将有助于灯盏花产业升级。

4、7月5日，《2017年度中国云南灯盏花产业发展报告》正式发布。《报告》预测，灯盏花类中成药应用领域市场广阔，发展潜力巨大，受益于政策发展趋势，灯盏花类口服制剂将快速崛起，临床价值成为灯盏花类中成药发展的核心推动力，产业前景日趋广阔。

10、12月27日，公司牵手21世纪药店报，共同开创灯盏花产业新业态，双方将以“发现灯盏之美”为主题在灯盏花品牌宣传方面开展全面深入的合作。

5、9月6日，生物谷营销中心（深圳）正式揭牌成立，依照贴近市场、激发活力、提高资源效率、顺应市场未来发展趋势的主动变革原则，积极拥抱新医改带来的一系列市场变革，助力实现公司健康、稳定的销售增长。

6、11月11日，公司继2008年、2011年、2014年，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7、11月28日，公司拳头产品灯盏生脉胶囊在《中药大品种科技竞争力报告（2017版）》神经系统用药中药品种中排名第一（科技因子为25.089）。

8、12月22日，中华中医药学会中成药临床应用专家共识审评委员会在北京举办了灯盏生脉胶囊等共计5个品种的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立项论证会，公司《灯盏生脉胶囊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立项获得了与会评审专家全票通过。

9、11月，因《阿尔茨海默病早期识别与中医药防治的理论技术创新及其应用》项目研究，公司董事长林艳和先生荣获“李时珍医药创新奖”，该研究深度挖掘了灯盏生脉胶囊在AD治疗中的可行性和潜在价值，提升了缺血性中风治疗药物在认知障碍相关疾病的应用。

#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6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39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4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4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59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生物谷/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沙江/金沙江投资	指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弥勒灯盏花	指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红河灯盏花	指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千久盈	指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S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GMP	指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AP	指	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 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华融证券/券商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南方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艳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颖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技术开发成果不确定的风险	<p>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所需，始终将提升产品力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在此过程中相关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药物经济学评价等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耗时长，研究成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p>风险应对：①合理选择技术开发的方向，致力于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和产品的二次开发，降低技术风险。②在项目立项前做好充分调研，明确研究方向及前瞻性方案设计；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标准化项目管理流程，强化过程控制，降低风险。③与国内外知名医院和科研机构合作，利用外部专业研发优势，实现研究成果产出。</p>
2、市场格局、招标和降价风险	<p>2018年尚未招标的省份将陆续开展药品招标工作，但是各省份的招标方案和实际执行依然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部分区域的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由于各地招标过程中价格仍然是中标的关键因素，这将造成投标企业间竞相压价，这会造成公司参与招标的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给公司的</p>

	<p>未来增长及产品毛利带来不确定性。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风险。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将带来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导致市场竞争变化的不确定性，也会给公司的增长带来不确定性。</p> <p>风险应对：①通过专业化的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和药物经济学评价研究工作，形成专家共识并进入主流临床指南，使公司产品销售回归药品价值本身，通过医学价值体现出产品价格，维护好公司产品价格体系。②通过与全国主流商业、区域性主流商业合作，拓展空白市场、实施销售渠道下沉，开拓城市社区市场和县域基层市场，保证公司市场的健康发展。③调整营销战略，拓展公司新的销售渠道，做好公司 OTC 市场、第三终端等市场的战略布局和开发工作，实现公司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减少国家医改政策带来的影响。</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否</p>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UNNAN BIOVALLEY PHARMACEUTICAL CO.,LTD
证券简称	生物谷
证券代码	833266
法定代表人	林艳和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贺元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871-65016111
传真	0871-65010555
电子邮箱	swgdshoffice@biovalley.cn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biovalley.cn/">http://www.biovalley.cn/</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650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6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中成药生产-中成药生产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专业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及市场营销，主打灯盏花系列产品，已上市的主要产品有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花素片、灯盏细辛胶囊、灯盏花滴丸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1,151,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11
控股股东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林艳和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7134092367	否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	否
注册资本	121,151,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剑华、廖晓鸿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57 号红盾大厦 13 楼

####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2,341,258.06	589,822,518.46	2.12%
毛利率%	83.05%	82.5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338,289.7	97,554,476.81	-18.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774,316.43	73,016,011.95	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16%	19.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70%	14.25%	-
基本每股收益	0.65	0.91	-28.57%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74,981,828.49	1,137,128,861.64	3.33%
负债总计	394,224,883.23	375,710,211.01	4.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0,756,945.26	761,418,650.63	2.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44	6.28	2.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9%	24.4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55%	33.04%	-
流动比率	2.49	2.34	-
利息保障倍数	34.41	7.40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6,574.62	45,719,714.17	-191.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4	3.45	-
存货周转率	1.09	1.16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3%	19.4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2%	10.10%	-
净利润增长率%	-18.67%	59.22%	-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1,151,000	121,151,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94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74,052.15
	-4,802,628.29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4,193,480.86</b>
所得税影响数	629,507.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563,973.27</b>

####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121,647.06	-	-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八、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商业模式: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8年),公司属于“C制造业”门类下的“C27医药制造业”之“C2740中成药生产”;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中成药制造(C2740)”。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中药制剂的研发、原材料种植、提取及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灯盏花系列产品,其中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生脉胶囊、灯盏花滴丸、灯盏细辛软胶囊4个品种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独家专利品种。2017年2月23日,人社部公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人社部发〔2017〕15号),公司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灯盏细辛软胶囊、灯盏细辛软胶囊、灯盏花素片等9个主要品种在列。

####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和主营业务发展战略采取自主研发以及与其他科研机构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公司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研究院、研发项目组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研发项目概况并上报公司,公司根据发展需求确定项目是否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并由研究院、技术中心、研发项目组编写更为详细的项目可行性报告,公司组织内部专家或者邀请外部专家进行项目可行性的研讨。该项目通过评审后,即可开展相关项目的研究工作。同时公司还积极与国内外顶级科研院校、研究机构开展灯盏花系列产品的药效物质基础、药理药代及临床研究,加强对灯盏花等特色植物有效成分的研究,并已拥有多项核心发明专利。公司致力于现有产品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和产品二次开发,为公司灯盏生脉胶囊、灯盏细辛注射液等主打产品形成专家共识及进入主流临床应用指南奠定坚实基础,也为产品力提升及未来新产品研发打下了坚实的研究基础。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中药材、原辅料和包材。

公司设立采供保障部负责采购计划的制定,采供保障部根据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制定下一年度的采购计划。每个月,采供保障部根据市场情况、次月生产计划以及原材料库存情况相应调整采购计划。原材料采购计划确保了物料到库至计划使用之前有足够的检验时间。

中药材和原辅包采购:公司建立了中药材合格供应商名录,按GMP要求对供应商采取了较高的准入标准。其中,中药材的主要供应商应通过GAP认证。公司全资子公司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拥有GAP认证的生产基地,负责灯盏花种源扩繁,原料种植,对公司原料安全与价格稳定起到积极作

用。报告期内，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在保障公司原料安全的前提下，加大研发力度，开展灯盏花种植农残和重金属研究，优选种植种源，逐步建立种子基因库，提高物种有效成分，从源头上保障公司产品质量。

对于人参、麦冬、五味子等三味大宗中药材，公司向通过 GAP 认证的供应商发出询价函，进行比价，并直接到人参等大宗药材原产地进行谈判、收购，最终确定大宗中药材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中药材采购入库时，由采购人员、QA 对药材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交 QC 进行含量、水分、杂质等项目的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同时，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定期检查审计，保证公司所采购原材料质量的稳定性。

对于原辅料和包材，公司每年都会采取招标的方式采购，质量部门严格按照 GMP 标准，对供应商资质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后方能列入公司供应商名单，并签订合同按期采购。

### （三）生产模式

公司拥有 2 个提取车间，2 个制剂车间，可生产胶囊剂、软胶囊剂、注射剂、滴丸剂、片剂等 5 个剂型。公司设立生产管理部负责整个生产计划的制定，依据市场销售情况，实行“以销定产”生产模式，建立最低安全库存，合理控制资金占用。生产计划分年度计划、月度计划、周计划和增补计划。生产管理部根据上述各生产计划并结合市场销售情况组织生产工作。公司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严格按照 GMP 要求，制定了全面并符合实际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制度，使整个生产过程处于严密的可控状态，保证了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 （四）销售模式

经过十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以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为主体的营销模式，拥有覆盖全国的完整销售网络 and 以华北、华东、华南学术中心为主要依托的市场医学支撑体系，打造了一支稳定、协同、高效的专业化营销队伍。公司组建了营销中心，以事业部制为基础全面开展全渠道营销，在院内销售的基础上在全国范围内 13 个省份开展 KA 销售业务。公司商业渠道客户以国内主流医药商业和区域性主流医药商业为主。

## 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产业优势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十三五”中医药科技创新专项规划》等相关政策，这些政策文件从国家战略和法律保障层面，把中医药发展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

#### 1、刚性需求稳定增长，市场将持续扩大

(1) 人口老龄化日趋明显。目前我国老年人口数已达 2 亿多，到 2030 年将远超 3 亿，健康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

(2) 健康意识和支付能力提升。随着社会发展、全社会的健康意识和支付能力的提升，慢病用药的发展将迎来千载难逢的市场机会。

(3) 传统疾病医学转向预防医学。国家在《“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提出了关注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将更注重健康管理，以及疾病（慢病）管理。将传统的疾病医学转向预防医学，以“预防疾病和损伤，促进和维护健康”为首要目的，通过适当干预防控手段让更多的人“不得病、晚得病”以及得病康复后“不复发或少复发”。未来中医药健康产业的产业生态、产业格局将发生重大变化，中药产业将面临重大机遇和挑战。

## 2、 中药口服制剂将迎来快速增长

基于长远利好的政策以及持续增长的刚性市场需求，中药口服制剂将迎来快速增长，中药将在慢病防治中发挥重要作用。由于中药具有安全、有效、多组分、多靶点协同作用的特点，有循证医学证据的中药口服制剂将在西药不擅长或没有明显优势的领域迎来快速增长，在治未病、慢病管理（慢病康复及预防复发）中发挥独特的作用。灯盏花系列口服制剂有效成分清晰，安全性高，单方即可成药，药理作用强，疗效显著，患者依从性好，适合长期服用，综合作用不弱于大品类银杏叶制剂，以灯盏生脉胶囊等为代表的灯盏花系列口服药，具有成为中药大品种甚至特大品种的潜质，面临重大的市场机会。

## 二、 产品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从事灯盏花系列药品生产的企业中产销规模最大、品种最多、专业化程度最高、自主知识产权最多的制药企业，是国内灯盏花领域中的龙头企业，目前在灯盏花类口服制剂市场中占龙头地位。

### 1、 灯盏花系列产品最丰富、剂型最齐全

公司灯盏花系列产品丰富，结构合理；公司拥有 7 个品种 9 个品规的灯盏花系列批准文号，涵盖注射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滴丸剂、片剂五个剂型。目前，公司主导产品为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细辛注射液，这两个产品均为公司独家专利产品；下一步公司将推出二个独家、一个准独家的灯盏花单方口服制剂产品上市。

### 2、 产品差异化特点

灯盏花含两大类药效成分：咖啡酸酯类和灯盏花素类。两类药效物质均可单独成药，多组分起协同作用，作用更强。独特的专利工艺技术，药效成分容易吸收，生物利用度高，药效可靠。

### 3、 灯盏花口服制剂市场领先者，后续市场空间巨大

公司灯盏花系列产品目前全国产销规模最大，市场占有率最高。主导产品灯盏生脉胶囊已成为灯盏花口服制剂市场领先者，是目前灯盏花口服产品中市场销量最大的产品，在心脑血管疾病用药中是目前唯一明确用于预防复发适应症的中成药，且具有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是为数不多的有防治痴呆适应症的中成药，是首批进入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59个中成药大品种中为数不多的口服中成药之一，后续市场发展空间巨大，有望进入蓝海。

### 三、质量优势

公司灯盏生脉胶囊依托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对灯盏花、人参、五味子等中成药开展含量、质量研究，并将按照项目工作计划针对性地解决中药材种植、中药材提取、中成药生产全过程技术规范和标准缺失的问题，争取实现灯盏生脉胶囊生产各环节的技术规范优化、产品标准及产品可溯源体系建设，修订并完善灯盏生脉胶囊生产规范及标准，做到灯盏生脉胶囊“种好药、产好药、造好药”的标准。推动公司灯盏花产业市场技术优化，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水平。

公司灯盏细辛注射液参与了“国家重大新药创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中药上市后再评价关键技术研究、中药注射剂上市后临床安全性监测”项目，研究灯盏细辛注射液不良反应发生率及其影响因素，规范灯盏细辛注射液临床合理使用，及时、有效控制药品风险。结果显示：灯盏细辛注射液纳入监测31,724例病例，共监测到不良反应（ADR）15例次，无严重ADR发生，不良反应率万分之4.7，不良反应发生率属于“罕见”范畴。灯盏细辛注射液已经实现从原料、提取物、浸膏和成品四个重要生产环节的高效液相指纹图谱控制，确保产品在每个环节合格，保证了产品批间一致性，质量稳定。

### 四、销售推广优势

#### （1）销售网络优势

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30个省市的销售网络，主导产品在广东、北京、天津、山东、浙江、上海、江苏、福建、重庆等经济发达省市有较大销量。报告期内，在原有专业化营销队伍基础上，公司组建了深圳营销中心，按事业部制运营，提高市场反应速度和综合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实施OTC市场战略布局工作，不仅开展与全国性OTC连锁药店如“一心堂”、“老百姓”、“大参林”的战略合作，开发全国主流KA，同时与“亿连锁”平台确定了战略合作意向，积极开展与各区域性连锁药店的合作。2017年公司在全国10个省份与主流连锁启动了销售合作，报告期内累计实现OTC市场开拓13个省市，以上举措除了推动原有产品扩大覆盖外，亦将大大加快公司新上市产品的市场推广速度，使公司新上市产品在产业化生产后能够快速建立领先的市场竞争优势。

#### （2）专业化学术推广优势

价值驱动是未来药品尤其是院内用药营销的根本所在，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实施和医改的不断深



入推进，药品销售将最终回归到药品价值本源。专业化的学术推广是未来药品销售的必然趋势，公司通过参与国家“863”计划、科技部“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SPIRIT 研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专项”等研究活动，不仅阶段打造了灯盏花系列品种关键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而且通过参与一系列研究活动，锤炼了一支有战斗力的学术化、专业化的市场推广队伍。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知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合作，共研共商，让公司的学术推广活动既能高屋建瓴统揽全局打造影响力，如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又能落地到每个目标终端，如通过 VIP 专家开展基层医生教育。

公司利用道地药材原产地和产品优势，通过与政府部门、权威科研机构、医药行业学会、协会等通力协作，打好政府牌、政策牌、区域特色牌。报告期内，与云南省发改委、红河州人民政府、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等合作，于 2017 全国药店周暨第 12 届中国制药工业百强年会正式发布《2017 年度中国云南灯盏花产业发展报告》，在全国范围内有力推动了整个灯盏花产业品牌和产品的认知提升。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专业、专业”的企业精神，通过专业化的产品学术宣传，提高广大医生、患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在学术推广方面开创了自己的特色。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大环境的变化，公司营销渠道开始新的战略性布局工作，主要体现在：1、口服品种逐步下沉至社区医院和县域市场；2、开展 OTC 和第三终端战略布局工作，完成以连锁药店为主体的 OTC 市场从云南向全国 13 个省市延伸和拓展，大大提高产品的可及性。通过与“一心堂”、“大参林”、“老百姓”等全国性和“亿连锁”区域性 OTC 销售平台及“南方所”宣传平台展开合作。报告期末，院外销售占总体销售的比重快速提高，为未来的成长奠定了基础。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是医药行业政策出台最密集的一年，包括最重要的《药品管理法》的修订。从行业基本面



上来看，医药行业的政策面已经明朗，正在处于稳步落地中。上游原料药行业环保继续高压清除落后产能，中游化学制药领域一致性评价继续稳健推进、优先审评持续推进。修订药品法，简政放权，政策上鼓励创新、缩短与国外制药差距；中下游医药流通两票制、器械耗材两票制（有加速迹象）持续推进，下游医院严控药占比、阳光采购与带量采购、二次议价、处方外流等持续深入，并且在 2018 年有可能各个地方政府将持续推进医保支付改革。

面对新常态下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竞争加剧的环境，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稳步推进和“健康中国”战略的强力驱动，医药行业总体呈现销售总额增长趋稳、结构调整优化升级、兼并重组步伐加快、行业集中度和流通效率进一步提升、创新和服务能力逐步增强的良好发展态势。2017 年度，公司面对药品行业的不利环境和竞争压力，公司紧紧围绕“拥抱变化，辨势前行”的指导思想，以“五化战略”为经营方针，继续以科技创新和加强内部管理为重点，外抓市场、内抓管理，不断进行创新突破，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2017 年公司按照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主营业务持续增长。公司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营销渠道下沉、积极推广院外 OTC 市场，加强研究、打造产品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工作，为形成专家共识及进入主流临床应用指南奠定了基础，提升了产品品牌力；对内实施精细化管理工作，开展三级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预算管理、实现营销费用精准投入及实施严控管理费用等措施，实现了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双增长。

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大环境的变化，公司营销渠道开始新的战略性布局工作，主要体现在：1、成立深圳营销中心，按事业部制进行运营，提升营销决策效率；2、紧贴国家医改政策，产品销售从以三级医院为主到口服品种灯盏生脉胶囊逐步下沉至社区医院和县域市场；3、开展 OTC 和第三终端战略布局工作，以连锁药店为主体的 OTC 市场从云南向全国 13 个省市延伸和拓展，大大提高产品的可及性。通过与“一心堂”、“大参林”、“老百姓”等全国性连锁、与“亿连锁”等区域性连锁合作，以及打造国家药监局南方所系统宣传平台，OTC 市场拓展和品牌宣传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果，带来主打产品灯盏生脉胶囊在 OTC 领域销售高速增长，为未来的增长和其他单方制剂上市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研发工作，提升产品质量：严格按照 GAP 种植要求，开展灯盏花种植管理工作，通过种子基因研究、农残和重金属研究、组培研究提升灯盏花草有效物质含量；通过工艺优化模式研究，增加有效成分可控性；通过与美国杜克大学、北师大、中医科学院等高等院校和科研团队的合作，完善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为形成专家共识及进入主流临床应用指南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累计完成 31 篇研究成果发布，其中含 3 篇高价值 SCI 研究成果文章；通过实施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打造公司灯盏生脉胶囊产品核心价值，为产品

质量提升，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为共同推动弥勒大健康产业园的发展，就“云南生物谷大健康产业园项目”展开合作，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详见公告 2017-042），框架协议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一体化、一地化、集成化生产，能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原料产地优势，将有助于灯盏花产业升级。

报告期内，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指导，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发布了《2017 年度中国云南灯盏花产业发展报告》。报告指出：灯盏花类中成药疗效确切、安全性高，应用领域市场广阔，发展潜力巨大，受益于政策发展趋势，灯盏花类口服制剂市场将快速发展，临床价值成为灯盏花类中成药发展的核心推动力，产业前景日趋广阔，有望成为下一个“银杏产业”。

报告期内为完善公司治理，聘任曾小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增聘郝小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新任董事履职后，公司的治理结构更趋合理，独立董事专业配置更为全面，有助于提升决策科学性和风险把控能力。同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运行时间，修订完善了公司《公司章程》，修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保障了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和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了法务审计负责人，制定并披露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制度》、《内部审计人员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法务审计部组织开展了公司内部专项审计和常规审计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并督促落实，公司内控得到进一步完善。

## （二） 行业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统产业和现代产业的相结合，是一、二、三产业为一体的产业，与国民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医药对人类生活的巨大影响使得其行业的高增长和高收益特性非常突出，中国制药工业起步于 20 世纪初，经历了从无到有、从使用传统工艺到大量运用现代技术的发展历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药工业的发展驶入了快车道，整个制药行业生产年均增长 17.7%，高于同期全国工业年均增长速度，同时也高于世界发达国家中主要制药国近 30 年来的平均发展速度，成为当今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制药国家之一。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原料药生产和出口国，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

近几年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法规，旨在提高药品质量，优化产业布局。以 2010 版 GMP 认证制度为例，大量药品生产企业未通过强制实施的 GMP 认证即被终止生产许可，国家发布的《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也要求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凡没有按照与原研药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审批的，均需按照相应原则开展一致性评价，国内药品质量参差不齐、仿制标准较低、低水平重复生产等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

从 2016 年开始，国家将药品的 GMP 认证工作下放到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放 GMP 认证之后，国家药监总局将建立专职检查队伍，专门从事检查工作，最终，日常监管将实现 GMP 从认证制管理到监督型管理的转换。这一系列行业政策的变化，让国内医药行业面临重新洗牌，提升药品质量以及并购重组或将成今后一段时期的行业主旋律。

## 2、公司所处在的行业发展趋势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 2018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7》统计表明，我国心血管病患病人数已达 2.9 亿，其中脑卒中存量病人 1300 万。报告还显示，自 1980 年以来，中国医院心脑血管病患者的出院人次数不断增加。尤其是 2000 年以后，呈现加速上升的趋势；相应地，心脑血管病住院总费用也在快速增加，2004 年至今，年均增长速度远高于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1980~2015 年，中国心脑血管病患者出院人次数年均增速为 9.96%，快于同期出院总人次数的年均增速（6.3%）。

刚性需求带动心血管药物用量增长。据 IMS 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达到 898.72 亿美元，占全世界用药总额的 8.9%。据中康 CMH 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规模为 2562.01 亿元，同比 2014 年增长 8.4%；2016 年市场规模达 2701.06 亿元。《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6》还显示，2016 年我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心脑血管中成药合计市场销售额达到 1087 亿元，增速 8.53%。随着心血管系统药物的销售逐年稳步增长和市场日趋扩容，该品类已培育出诸多大品种，2015 年，销售超过 30 亿元的心血管系统药物已达 15 个，销售额最高的已超过 80 亿元。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老龄化不断加速，心脑血管疾病药品市场规模还将持续、稳步地扩大。

##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集灯盏花系列药品的原料种植、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制药企业；是目前国内从事灯盏花系列药品生产的企业中产销规模最大、品种最多、专业化程度最高、自主知识产权最多、产业链最全的制药企业。

公司在灯盏花产业领域具备优势市场地位，而灯盏花品类在快速成长的心脑血管药物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发展前景。

2017 年 7 月 5 日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指导，中国中医科

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发布了《2017年度中国云南灯盏花产业发展报告》。《报告》指出，灯盏花为云南省优势道地药材，云南灯盏花药材资源丰富，占全国总产量的95%。灯盏花有效成分清晰，药理活性强且单味药材即可组方成药，药材成分安全性高，综合特性与银杏叶相似，部分产品已具备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市场前景广阔，有望成为下一个“银杏叶产业”。公司作为灯盏花产业的龙头，将受益于巨大的产业前景。

公司在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灯盏花药物垂直细分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在该细分领域中市场占有率超过40%。主打产品灯盏生脉胶囊是唯一一个说明书中明确有“预防复发”适应症的口服中成药产品，是国内唯一具有A级循证医学证据，可有效降低脑卒中复发率的口服中成药（研究表明，灯盏生脉胶囊可将首发卒中的一年复发率降低29.3%，且不增加出血风险）。灯盏生脉胶囊也是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获批产品之一，通过项目的实施，数据化、智能化的生产管理将使产品质量得到进一步保障和提升。

在心脑血管领域，在口服制剂终端销售接近5亿元稳步增长基础上，灯盏生脉胶囊具备成长为新的“重磅炸弹”良好前景，而其他灯盏花单方制剂均有望培育为该领域的“大品种”。

公司另一个主要产品灯盏细辛注射液参与了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专项“中药上市后再评价关键技术研究——中药注射剂上市后临床安全性监测”项目，研究结果显示：灯盏细辛注射液纳入监测31,724例病例，共监测到不良反应（ADR）15例次，无严重ADR发生，不良反应率万分之4.7，不良反应发生率属于“罕见”范畴。极高的安全性和明确的疗效也使灯盏细辛注射液具备可持续发展机会，同样具有良好的成长前景。

### （三） 财务分析

####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3,679,407.27	9.67%	157,574,189.82	13.86%	-27.86%
应收账款	177,843,139.72	15.14%	163,966,657.26	14.42%	8.46%
存货	99,336,131.77	8.45%	87,248,917.31	7.67%	13.85%
长期股权投资	10,203,812.33	0.87%	10,322,758.24	0.91%	-1.15%
固定资产	497,951,643.96	42.38%	526,887,710.36	46.33%	-5.49%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	-	1,964,639.51	0.17%	-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55%	45,000,000.00	3.96%	-33.33%

应收票据	83,936,580.07	7.14%	10,453,885.94	0.92%	702.92%
无形资产	136,109,592.35	11.58%	136,307,426.12	11.99%	-0.15%
其他应付款	136,813,656.09	11.64%	49,613,171.90	4.36%	175.76%
递延收益	163,299,132.72	13.90%	140,068,742.35	12.32%	16.58%
资产总计	1,174,981,828.49	-	1,137,128,861.64	-	3.33%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票据增涨702.92%，主要原因是：2017年末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大幅增加，原因主要是公司在2017年度优化客户管理和业务员考核，加强货款催收，客户票据结算较多造成，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度高、周转方便，不存在违约风险。

2、其他应付账款同比上升175.8%，主要原因为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人民币8,000万元人民币，致使本年度其他应付账款增加161.2%

3、长期借款同比降幅33.30%，主要是1,500万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于2017年1月将母公司委托贷款、长期借款偿还完毕，目前公司处于低举债经营的状态，偿债压力较小，对现金流的影响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26,685.23万元，同比下降85.20%。

## 2. 营业情况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02,341,258.06	-	589,822,518.46	-	2.12%
营业成本	102,101,108.20	16.95%	102,899,852.81	17.45%	-0.78%
毛利率%	83.05%	-	82.55%	-	-
管理费用	59,009,762.46	9.80%	85,946,877.88	14.57%	-31.34%
销售费用	322,951,986.18	53.62%	285,857,653.30	48.47%	12.98%
财务费用	2,265,285.93	0.38%	17,051,645.36	2.89%	-86.72%
营业利润	103,934,490.38	17.26%	82,815,915.44	14.04%	25.50%
营业外收入	611,537.18	0.10%	39,684,512.95	6.73%	-98.46%
营业外支出	5,012,665.47	0.83%	9,073,371.76	1.54%	-44.75%
净利润	79,338,289.7	13.17%	97,554,476.81	16.54%	-18.67%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同比下降31.34%，主要是2017年研发投入减少1,953.45万元。

2、财务费用减少主要为公司本年借款减少1.49亿，利息减少135.67万，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减少1,065万元，理财及定期存款使利息收入增加87万元；金融机构服务费及手续费减少327万元。

3、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降低98.46%，减少3,907.3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财政收入补助减少。

4、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44.75%，主要是2017年捐赠支出减少400万元。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02,088,077.43	589,638,634.04	2.11%
其他业务收入	253,180.63	183,884.42	37.68%
主营业务成本	102,101,108.20	102,899,852.81	-0.78%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灯盏生脉胶囊	367,502,005.60	61.04%	390,876,728.75	66.29%
灯盏细辛注射液	231,589,421.36	38.46%	196,625,635.54	33.35%
其他	2,996,650.47	0.50%	2,136,269.75	0.36%
合计	602,088,077.43	100%	589,638,634.04	100%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东北销售区	29,146,321.42	4.84%	20,202,535.56	3.43%
东南销售区	98,691,191.90	16.39%	92,026,333.73	15.61%
华北销售区	113,174,985.06	18.80%	117,888,786.02	19.99%
华东销售区	68,512,796.54	11.38%	71,019,762.91	12.04%
华南销售区	102,573,580.06	17.04%	100,712,075.75	17.08%
华中销售区	25,683,221.89	4.27%	24,940,190.07	4.23%
山东销售区	39,119,551.41	6.50%	42,543,528.64	7.22%
西北销售区	42,053,432.25	6.98%	45,485,176.76	7.71%
西南销售区	83,132,996.90	13.81%	74,820,244.60	12.69%
合计	602,088,077.43	100.00%	589,638,634.04	100.00%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96%，与 2016 年基本持平，不存在收入构成变动的情况。

##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医药豪恩医药有限公司	35,366,395.76	5.87%	否
2	广东中润医药有限公司	27,306,832.55	4.53%	否
3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24,504,689.68	4.07%	否
4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23,880,567.03	3.96%	否
5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2,489,270.48	3.73%	否
合计		133,547,755.50	22.16%	-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天植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38,773,487.65	49.27%	否
2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4,776,161.24	6.07%	否
3	泸西县红兴矿产品经营部	4,001,558.71	5.08%	否
4	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2,772,209.91	3.52%	否
5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2,701,860.69	3.43%	否
合计		53,025,278.20	67.38%	-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6,574.62	45,719,714.17	-191.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53,330.06	-36,684,144.76	282.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81,537.99	142,677,917.70	-148.42%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91.57%，减少金额为：8,758.63万。其中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4,094.38万元，收到的其他经营活动的现金减少5,204.35万元，主要原因为收到政府补助减少3321.17万元以及收到的各类押金保证金的现金流入减少803.83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4,095.12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的现金减少1,829.10万元；总体而言本期销售商品以及政府补助的现金流入减少，同时支付的税金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增长282.79%，增长金额10,373.78万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5,970.01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公司支付的保证金8,000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下降77.70%，下降金额为：4,427.44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减少。

3、筹资活动的现金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1,175.95万元，同比下降148.42%，其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31,726.50万元，同比减少100%，主要原因为今年没有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16,050万元，同比减少100%，主要原因公司本期没有借款发生。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4,027.12万元，增幅91.57%主要为弥勒收到的政府补助款3,477.12万元。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4,889.38万元，同比增长346.64%，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股东股利5,999.99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26,685.23万元，同比减少85.20%。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没有借款发生，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度下降。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对外投资三家全资子公司和一家参股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为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参股公司为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 (1) 弥勒灯盏花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赖小飞

经营范围：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农副产品（烟叶除外）的收购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30 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 5000 万元，持股 100%。

###### (2) 红河灯盏花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元

住所：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詹宇亮

经营范围：中药材的种植及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30 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 600 万元，持股 100%

###### (3) 生物谷创新药物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高新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彪

经营范围：对医药生物技术的投资、开发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27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1050万元，持股35%

云南昊邦制药有限公司出资1950万元，持股65%

(4) 千久盈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999号办公楼3-14、3-15号

法定代表人：赖小飞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形象设计及营销策划；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自有房屋租赁，物业服务

成立日期：2017年2月22日

股权结构：生物谷出资5000万元，持股100%

报告期新设全资子公司一家，即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折合人民币9,827万元，流动性较好。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回笼受到限制的款项。

## (五) 研发情况

###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1,328,997.41	30,863,515.2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8%	5.2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36	36
研发人员总计	38	3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7.69%	7.63%

###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5	4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0	40

### 研发项目情况:

为提升公司灯盏花系列产品的产品力，打造完整的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链，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主要以从种植源头到最终制剂产品的标准化数据收集、整理、制定内控标准、规范操作及完善现有主导产品——灯盏生脉胶囊和灯盏细辛注射液药及拟新上市产品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等方面的研究为主。依托国家《灯盏生脉标准化研究》课题，研发从种植源头利用现代分子生物学技术开展优质种子种苗的选育；提升药材和饮片的质量标准。此项目预计将在 2018 年底完成。最终达到从种植到制剂生产参数，设备参数，质量标准参数可控。利用与多个顶级研发机构（杜克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医科院药物研究所，北京师范大学脑认知中心等）的合作，对主要产品的药理，药代、毒理做系统地研究，现已有一些令人振奋的结果出来，这一系列课题大多数预计将在 2018 年底完成，为中药再评价有效性临床实验的设计提供有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一是完善现有产品循证医学证据链，形成专家认识并进入主流指南，提升产品力，使药品真正体现医学价值；二是通过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提升灯盏生脉胶囊产品质量，实现数据化生产控制，切实保障患者利益；三是通过前瞻性的基础研究和产品适应症新方向研究，为公司产品二次开发、延长产品生命周期、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四是通过研发活动支持公司以灯盏花系列产品为主的产品集群打造，拓展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增强公司市场风险应对能力，保证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拥有多台高精密设备，配备了专业的研究、技术人员，建成了国内一流的“天然产物高效分离和鉴定系统”，并积极与美国杜克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药物研究所、上海中医药大学、云南农业大学等高校和科研机构开展研究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研发项目如下：

1、灯盏生脉胶囊的标准化建设：作为国家首批建设的“中药标准化项目”，公司主导产品灯盏生脉胶囊位列其中，此项目将提升灯盏生脉胶囊质量标准。项目对灯盏生脉胶囊中药材灯盏细辛进行种植、采收、储藏、运输等的标准研究，制定管理规范，制定符合灯盏生脉胶囊生产特点的灯盏细辛饮片标准，所有药材质量优于国家标准；完成灯盏生脉胶囊整体生产线的改造升级，完善整个生产过程关键节点控制；新增灯盏生脉胶囊喷干粉生产过程企业内控标准，新增灯盏生脉胶囊制剂过程 8 个企业内控标准等方面进行研究实施。项目的研究、实施、完成将大大提高灯盏生脉胶囊这一大品种的质

量标准，数字化的生产控制将大力提升产品的批间一致性，为安全性、有效性的提升打下更加坚实的基础，也使得中成药走向国际迈出坚实的一步。

2、灯盏生脉胶囊药效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依托此课题，公司将与北京师范大学进行合作，开展灯盏生脉胶囊质量标准化、信息化控制研究、阐明灯盏生脉胶囊作用靶点及作用机制，完善产品循证医学证据，更好地为患者利益提供保障。

3、基于网络药理学的灯盏生脉胶囊治疗老年性痴呆的作用机制研究：本项目应用先进技术手段和完整实验设计系统评价灯盏生脉胶囊治疗老年性痴呆的疗效，确定药物作用靶向脑区，阐明药物作用的神经机制，是今后提高其在神经退行性疾病治疗市场的占有率，获得国际认可的重要途径。

4、灯盏细辛注射液药物物质基础与作用机理研究：本项目的创新点在于首次根据体内分析与体外分析相结合、局部分析与整体分析相结合、系统论与还原论相结合的原则，在现有研究基础上着重研究灯盏细辛注射液的血清药物化学以及体内代谢过程，明确灯盏细辛注射液的药效物质基础；另外，本项目拟针对动物脑缺血模型同时开展常规药理学、网络药理学和系统生物学研究，首次应用多种生物化学指标，从整体上对灯盏细辛注射液的药理作用机制进行阐释。本项目建立了一种基于多组学数据的网络药理模型，通过网络药理学研究方法，阐明灯盏细辛注射液的作用机制。这些研究将为灯盏细辛注射液的二次开发奠定良好的基础。

5、灯盏细辛注射液治疗急性缺血性中风的脑靶位效应及作用机制：通过灯盏细辛注射液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临床及动物实验研究，进一步评价络病学说在临床上对急性脑血管疾病治疗的指导意义，客观评价药物的疗效，阐明药物脑靶向保护作用的神经机制和体内代谢特征。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定灯盏细辛注射液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疗效及脑保护作用的作用脑区，找出其体内代谢特征产物，该结果将在很大程度上明确药物的作用机制，将为扩大产品的临床应用范围提供依据，提高产品的适用性及市场竞争力，增加产品的销售额。

6、不同活性成分含量的灯盏花品系 DNA 指纹分析研究：基于转录组测序、活性成分合成与调控候选基因序列测定等方法，研究影响灯盏花功能活性成分含量的关键基因、代谢通路及调控因子，建立具有较好生物量品种的活性成分含量与 DNA 水平上多态性的关系，为灯盏花活性成分研究与通过单株克隆系杂交选育等提供研究基础，从灯盏花草源头上保障公司灯盏花系列产品质量。

7、银杏提取物提取工艺及其标准提取物质的研究：通过研究，找到成本更低的银杏叶提取物的工艺及单体的提取分离技术的方法，为公司弥勒大健康产业园提取基地打造做好技术研究和储备工作，拓展公司新的业务增长领域。

8、山乌龟组培快繁的建立预优化研究：用组培方式可以迅速增加山乌龟的资源，为公司环轮宁注

注射液产品恢复生产做好原料扩繁技术储备，打造以灯盏花系列品种为主导的多品种生产、销售能力，拓展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强化公司市场风险抵御能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9、灯盏细辛注射液治疗糖尿病肾病数据分析：通过对使用灯盏细辛注射液的糖尿病/糖尿病肾病患者的电子医疗病历数据进行描述分析，了解使用灯盏细辛注射液的糖尿病/糖尿病肾病患者临床人口学分布特征、西医诊断、中医证候、合并疾病（构成比）、治疗结果转归，灯盏细辛注射液临床使用剂量、疗程、合并用药情况（构成比），为深入有效性评价提供依据，为专业化学术营销、临床医生培训提供科学的数据基础，增强公司产品学术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11,328,997.41 元，较 2016 年减少 19,534,517.86 元，主要是研发费用按照研发项目阶段及进度支付，报告期内达到支付条件的研发费用同比减少。公司研究项目的开展，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力，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以灯盏花系列产品打造云南灯盏花特色产业基地奠定基础。

## （六） 审计情况

###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2

生物谷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7 年度，生物谷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02,341,258.06 元，其中药品销售收入 601,604,477.43 元，约占生物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99.88%。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8 所述，生物谷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 （2）抽样检查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①发货及验收，②付款及结算，③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 （3）通过查询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及专业资质证书，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并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 （7）根据客户交易记录和款项余额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二）政府补助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6 及 27

生物谷公司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项目年初余额 140,068,742.35 元，2017 年度共收到政府补助 41,719,135.00 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 40,271,225.00 元，与收益相关的 1,447,910.00 元。

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的发生额较大且占本年净利润比例较大，因此，政府补助的恰当确认和计量对财务报表编报的准确性、合理性产生较大影响，我们将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估公司对于政府补助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
- （2）检查公司 2017 年度所有与政府补助有关的收款单据及相关政府补助文件，根据相关文件内容，逐项判断其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以及是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3）关注政府补助资金来源的适当性，关注政府补助资金的付款单位和资金来源是否与补助文件一致；
- （4）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作为补助对象的相关费用性支出的发生和计入损益的情况，据此检查相关政府补助结转损益是否对应支出相配比；
- （5）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该等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正确。

##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



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产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7-004），并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办理完成该公司的公司登记手续（公告编号 2017-00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KBNQL6K，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形象设计及营销策划；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自有房屋租赁，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共同富裕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向弥勒市人民政府捐款，支持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公司积极响应云南省政府的“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计划，在弥勒市西一镇攀枝邑村委会实施农村教育扶贫工作，尽社会责任，助力精准扶贫。

2、员工福利责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改善员工的福利待遇，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实施“探路者培训计划”、“骨干员工培训计划”和“管培生培养计划”，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3、安全生产责任：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管理，成立公司安全管理委员会负责日常安全管理工作，强化安全责任主体，报告期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4、积极纳税责任：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5、质量和环保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药典标准，严格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不断技术创新、优化生产工艺、推进节能技术改造，努力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及提高效能方面。

### 三、 持续经营评价

1、在业务方面，公司自 1999 年成立以来，立足于以灯盏花为主要原材料的天然植物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保持着良好的持续经营记录。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缺血性心脑血管中成药为主，多剂型、多品种的产品格局。是国内灯盏花系列口服制剂的主要生产厂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盈利能力稳定。

2、在商业模式方面，公司与全国主流商业和区域性主流商业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合作伙伴多年来与公司保持紧密合作、共同成长，与公司形成了成熟、稳定的战略伙伴关系；公司销售网络健全，终端推广能力较强，营销团队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在等级医院具备较好的销售基础，并正在基层医疗、零售市场和第三终端进一步扩大终端覆盖范围，增加产品终端销售。

3、在研发和技术方面，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专业技术团队，并同国内、外多家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开展灯盏花系列产品物质基础和临床研究工作。公司在灯盏花系列药品的研发、生产和技术储备方面有较强的积累，能有效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和未来发展的技术要求。

4、在灯盏花草原料保障方面，公司成立了专业的灯盏花种植公司，并且有进行大面积灯盏花种植的成功经验，原材料市场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能够通过自种方式得到有效应对。

5、在生产质量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 2010 版 GMP 标准实施，目前所有剂型的生产车间均已通过了 2010 版 GMP 认证，所产品均执行内控标准严格按照国家药典标准进行。

6、在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和完善的会计核算、内部控制、风险控制制度。资产结构合理，应收账款风险可控，现金流稳定，公司保持着良好的信誉记录。

### 四、 未来展望

#### (一) 行业发展趋势

##### 1、国内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该行业是否能健康有序地发展将直接关系到国民健康、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十三五”期间，由于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消费市场。

随着国家新医改政策的陆续出台和医疗保障制度的建立健全，使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继续扩大，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已超过 13 亿人，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全民医保体系已初步形成。随着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标准和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的不提高，将持续促进居民增加对医药产



品的消费。与此同时，各级政府也陆续出台了一些扶持医药产业发展的政策，进一步鼓励医药企业创新，医药产业在政策上也将迎来一个较好的长期发展机遇。

## 2、国内心脑血管疾病药物行业的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生活节奏的加快、竞争压力的加大以及老龄化趋势的加剧，我国心脑血管疾病患者的数量日益增加。国家心血管病中心 2018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7》统计数据表明，我国心血管病患病人数已达 2.9 亿，其中脑卒中存量病人即有 1300 万。据 IMS 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达到 898.72 亿美元，占全世界用药总额的 8.9%。据中康 CMH 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规模为 2562.01 亿元，同比 2014 年增长 8.4%；2016 年市场规模达 2701.06 亿元。

在心脑血管疾病防治领域，中成药因安全性高、多靶点综合疗效较好而得到市场广泛认可。随着心脑血管市场扩容以及中药的现代化进程加速、竞争能力整体提升，中成药在心脑血管疾病领域的发展前景良好。

2009-2015 年，我国心脑血管中成药终端 7 年间年复合增长率 16.57%，2016 年我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心脑血管中成药合计市场销售额达到 1087 亿元，增速 8.53%。到 2020 年，中国心脑血管疾病类疾病中成药市场规模将超过 1,500 亿人民币。从剂型上看，心脑血管中成药中注射剂占了约 50%，随着 2017 年医保政策对中药注射剂使用范围加强限制以及等级医院药占比控费等因素影响，注射剂的市场份额将逐步减少并被口服制剂替代。

## 3、对灯盏花产业影响

具有较高的安全性、确切疗效的心脑血管疾病口服中成药适合患者长期服用，在国家新医改政策、人民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双重利好下，口服制剂将成为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市场的主流产品，市场份额将加速提升。灯盏花系列口服制剂无论是安全性还是有效性方面，均具备较强优势，未来，将获得巨大成长空间，灯盏细辛注射制剂同样具有较高的安全性和明确疗效，注射剂销售日趋规范，对于优质产品总体利好，该产品仍将稳步成长。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愿景是集优质植物资源，做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防治领域领军企业，公司将充分利用灯盏花以及其他优质的植物资源，通过不断探索、研发，在灯盏花及其他药用植物资源领域内精耕细作，造福广大患者。同时，结合慢病防治管理特点和植物药在慢病防治领域的认可效应，不断升级打造针对慢病患者的高价值预防用药品，深入打造产品力。为确保公司战略达成，公司制定系统、详细的“五

化”战略，即产品系列化、研发专业化、生产标准化、营销全渠道化、管理精细化。

###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公司主要以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为重心开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加快市场布局和拓展，围绕医学规则打造产品医学价值，持续推进产品研究和开展产品医学价值挖掘，围绕品牌建设进行全面系统性布局，打造灯盏花产业和生物谷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

二、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系统设计从灯盏花原草到制剂产品的研发思路和研发活动，不断提升药品质量，确保药品质量、安全、有效。在开展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的基础上，继续推进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建设项目和灯盏花系列产品标准化预研究项目，实现从原草、提取物、到制剂生产全过程的标准化、规范化、数据化及产品生产全过程可追溯，为打造灯盏花中药大品种奠定基础。

三、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打造质量管理体系新模式建设，提升全员质量管理意识，让“三级质量管理”真正落到实处。加强生产计划与生产周期管理，提高生产周转效率，提升生产过程成本控制能力。环保符合监管要求达标排放，达成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四、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增强计划的可控性；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风险防范意识，统筹母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人力资源效率；实施企业文化建设落地工作，支撑企业健康发展。

###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 五、 风险因素

###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1、技术开发成果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所需，始终将提升产品竞争力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在此过程中相关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药物经济学评价等项目投资金额较大、耗时长，研究成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风险应对：①合理选择技术开发的方向，致力于灯盏花系列产品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工作和产品的二次开发，降低技术风险。②在项目立项前做好充分调研，明确研究方向及前瞻性方案

设计；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标准化项目管理流程，强化过程控制，降低风险。③与国内外知名医院和科研机构合作，利用外部专业研发优势，实现研究成果产出。

## 2、市场格局、招标和降价风险

2018 年尚未招标的省份将陆续开展药品招标工作，但是各省份的招标方案和实际执行依然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这将对公司部分区域的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由于各地招标过程中价格仍然是中标的关键因素，这将造成投标企业间竞相压价，这会造成公司参与招标的产品存在降价的风险，给公司的未来增长及产品毛利带来不确定性。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风险。国家医保目录调整将带来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导致市场竞争变化的不确定性，也会给公司的增长带来不确定性。

风险应对：①通过专业化的高等级完整循证医学证据链打造和药物经济学评价研究工作，使公司产品销售回归药品价值本身，通过医学价值体现出产品价格，维护好公司产品价格体系。②通过与全国主流商业、区域性主流商业合作，拓展空白市场、实施销售渠道下沉，开拓城市社区市场和县域基层市场，保证公司市场的健康发展。③调整营销战略，拓展公司新的销售渠道、做好公司 OTC 市场、第三终端等市场的战略布局和开发工作，实现公司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减少国家医改政策带来的影响。

##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7,270,000.00	1,355,618.81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总计	7,270,000.00	1,355,618.81

####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7年1月17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产（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2017-004），并于2017年2月22日办理完成该公司的公司登记手续（详见公告2017-00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KBNQL6K，注册资本5,000万元。

2017年6月7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弥勒市人民政府就大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展开合作事宜达成初步意向，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股权收购框架协议》，双方约定公司向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以经双方确认的“资产清单”所列资产的2016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338,469,972.86元人民币作价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是其唯一股东，持有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详见公告：《生物谷：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2017-039)和《生物谷：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补充说明公告》(2017-042)。协议约定：在弥勒工投对标的公司完成尽职调查的前提下，本框架协议项下之交易对标的公司的整体估值，由双方共同聘请第三方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并在双方确认的评估值基础上，减去土地使用权的溢价部分，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作为本次交易定价。

协议签订后，公司将组织专业人员开展弥勒大健康产业园进行建设。弥勒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期间，公司将租赁千久盈厂房及机器设备继续生产，确保公司的正常生产业务不受影响，直至弥勒大健康产业基地达到生产条件。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资产过户至千久盈的相关手续，该项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2015年3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金沙江投资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实际控制人林艳和先生、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志雄和谭想芳出具了《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在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未有违背。

2、2015年3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均按照《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股份锁定义务，在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未有违背。

3、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管理层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的声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4、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5、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声明及承诺书》，报告期内，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票据	质押	1,310,888.26	0.11%	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11,799,608.17	1.00%	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弥国用（2016）第0023号、弥国用（2016）第0024号、弥国用（2016）第0025号、弥国用（2016）第0026号、弥国用（2016）第0027号、弥国用（2016）第0028号	抵押	104,628,696.02	8.90%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保证金	1,500,000.00	0.13%	保证取得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b>总计</b>	-	119,239,192.45	10.14%	-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226,000	21.65%	6,405,000	32,631,000	26.9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00,000	2.31%	-	2,800,000	2.31%
	董事、监事、高管	125,000	0.10%	5,000	130,000	0.11%
	核心员工	1,481,000	1.22%	-151,000	1,330,000	1.1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4,925,000	78.35%	- 6,405,000	88,520,000	73.0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750,000	40.24%	-	48,750,000	40.24%
	董事、监事、高管	17,775,000	14.67%	- 1,485,000	16,290,000	13.3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21,151,000	-	0	121,151,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1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24.76%	30,000,000	
2	林艳和	21,550,000		21,550,000	17.79%	18,750,000	2,800,000
3	谭想芳	6,500,000		6,500,000	5.37%	6,500,000	
4	张志雄	5,730,000		5,730,000	4.73%	3,730,000	2,000,000
5	深圳高特佳瑞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4,000,000	3.3%		4,000,000
6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		3,300,000	2.72%		3,300,000
7	上海吉途投资	2,800,000		2,800,000	2.31%	2,800,000	



	有限公司						
8	高念武	2,000,000		2,000,000	1.65%	2,000,000	
9	吴佑辉	2,000,000		2,000,000	1.65%	2,000,000	
10	上海展瑞新富 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展瑞新富金 猴1号生物谷 定增私募股权 投资基金	1,780,000		1,780,000	1.47%	500,000	1,280,000.00
<b>合计</b>		79,660,000	0	79,660,000	65.75%	66,280,000	13,38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3月15日，注册号为440301104444460，注册资本为5,300万元，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深云路与侨香路交汇处智慧广场B座15层02单位（仅限办公），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林艳和，经营期限为1995年3月15日至2055年3月15日，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不得从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林艳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医学专业。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并兼任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亚丁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弥勒龙康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弥勒龙生经贸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稻城县日松贡布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和顺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和远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彭州市隆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于1988年7月至1990年8月任深圳市医药生产供应总公司职工；1990年8月至1994年1月任深圳市深化工贸总公司以及深圳市文兴工贸公司经理；1994年1月至1995年3月任深圳市凯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2012年11月任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1月至今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3-08	2016-04-27	15.00	10,050,000	150,750,000.00	17		1	5	1	否
2016-08-22	2016-12-01	15.00	11,101,000	166,515,000.00	26		5	3		否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具体使用情况详见《生物谷：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08）。

###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借款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225%	2016年2月24日至2022年2月24日	否
合计	-	60,000,000.00	-	-	-

### 违约情况：

□适用√不适用

## 六、 利润分配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7年8月22日	4.952497	-	-
合计	4.952497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结合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变化形势，为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为确保公司保持充裕的资金，有效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将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结转到以后年度。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林艳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本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804,960.00
谭想芳	董事	女	50	本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高念武	董事	男	55	硕士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林文清	董事	男	38	本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詹宇亮	董事	男	53	本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172,212.90
曾小军	董事	男	43	本科	2017年04月17日至2018年11月27日	
陈晓航	独立董事	女	55	硕士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142,857.12
黄辉	独立董事	男	53	硕士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142,857.12
郝小江	独立董事	男	66	博士	2017年09月9日至2018年11月27日	47,619.04
蔡泽秋	监事	男	53	专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吴宇锋	监事	男	43	中专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武珊	监事	女	36	本科	2016年01月12日至2018年11月27日	196,620.56
赖小飞	副总经理	男	36	本科	2015年01月	581,018.60

					28日至2018年01月27日	
李驰	副总经理	男	45	本科	2016年03月02日至2018年11月27日	750,218.60
吴佑辉	副总经理	男	46	本科	2015年01月28日至2018年01月27日	627,258.60
杨智玲	副总经理	女	47	硕士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583,413.68
贺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2	专科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558,652.20
杜江	总工程师	女	47	博士	2015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	540,263.68
李晓燕	副总经理	女	45	硕士	2017年03月26日至2018年11月27日	447,351.80
<b>董事会人数:</b>						9
<b>监事会人数:</b>						3
<b>高级管理人员人数:</b>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林艳和为金沙江的唯一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高念武为金沙江的董事、总裁，董事林文清为董事长林艳和兄长之子，监事蔡泽秋为金沙江的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吴佑辉为董事长林艳和配偶之弟。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艳和	董事长/总经理	21,550,000	-	21,550,000	17.79%	-
谭想芳	董事	6,500,000	-	6,500,000	5.37%	-
高念武	董事	2,000,000	-	2,000,000	1.65%	-
林文清	董事	1,500,000	-	1,500,000	1.24%	-
詹宇亮	董事	1,500,000	-	1,500,000	1.24%	-
曾小军	董事	-	-	-	-	-
黄辉	独立董事	-	-	-	-	-
陈晓航	独立董事	-	-	-	-	-

郝小江	独立董事	-	-	-	-	-
蔡泽秋	监事	500,000	-	500,000	0.41%	-
吴宇锋	监事	-	-	-	-	-
武珊	监事	-	-	-	-	-
赖小飞	副总经理	400,000	-	400,000	0.33%	-
李驰	副总经理	500,000	-	500,000	0.41%	-
吴佑辉	副总经理	2,000,000	-	2,000,000	1.65%	-
贺元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600,000	-	600,000	0.50%	-
杨智玲	副总经理	500,000	-	500,000	0.41%	-
杜江	总工程师	400,000	-	400,000	0.33%	-
李晓燕	副总经理	20,000	-	20,000	0.02%	-
<b>合计</b>	-	<b>37,970,000</b>	<b>0</b>	<b>37,970,000</b>	<b>31.35%</b>	<b>0</b>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郝小江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
曾小军	无	新任	董事	战略发展需要
李晓燕	运营总监、运营管理部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	完善经营管理层
詹宇亮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林谷风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郝小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1年7月出生，博士学历，药学专业，现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研究员，从事天然产物与天然药物化学研究。1976年9月至1982年8月任贵州大学化学系助教；1985年9月至今历任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植物化学研究室助研、副研、研究员；1995年至2005年先后担任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常务副所长、所长、第一届植物化学与西部植物资源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1998年10月至2016年4月兼任贵州省-中科院天然产物化学重点实验室主任；2003年1月至2009年4月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11月至2014年任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先后兼任第一、二届国家新药研究与开发专家委员会委员，第十二、十三届中国植物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科学院第一、二届新药专家委员会委员/副主任，第九届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植物化学与西部植物资源持续利用等4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美国《Journal of Natural Products》等17个国内外学术期刊的顾问编委/编委。自1978年起从事药用植物化学和药物合成研究，1995年度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云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第一层次），先后主持了国家、中科院、云南省重大专项或重点项目10余项；在SCI收录的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452篇；先后获得云南省自然科学一等奖3项（第一完成人）；23件国家发明专利获得授权；已培养博士61名。2017年9月至今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小军，中国国籍，男，197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济贸易专业。现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EMT（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投决会成员、首席战略官及执行合伙人；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澳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海南新世通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市普提扬健康美活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合肥得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回音必集团（江西）东亚制药有限公司监事。1996年3月至1998年5月任深圳市九升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1998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深圳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品牌经理、市场研究部总监；2007年11月至2014年6月在浙江康恩贝集团任市场总监；2014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EMT（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投决会成员、首席战略官及执行合伙人。2017年4月至今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晓燕，中国国籍，女，1972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南开大学 MBA，硕士学历。1994年9月至1996年8月在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统计局工作；1996年9月至2006年3月在方大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任总经办主任；2006年8月至2013年2月在云南施普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3年6月至2017年2月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运营总监；2017年2月至2017年3月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3月至今任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7	83

生产人员	273	230
销售人员	218	231
技术人员	54	56
财务人员	20	23
<b>员工总计</b>	<b>652</b>	<b>623</b>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5	14
本科	184	201
专科	200	309
专科以下	252	98
<b>员工总计</b>	<b>652</b>	<b>623</b>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考核工资及年终考核工资等。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岗位价值完善了公司绩效考核方案，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工作，使薪酬体现出差异性、激励性和竞争性。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依法为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自身发展工作，修订完善了公司培训管理制度和相关实施办法，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全面加强员工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行业专业知识培训、GMP 相关文件培训、岗位技能及管理知识培训等，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探路者计划-中高管培训”项目、“骨干人员培养计划”、“管培生培养计划”，组织公司管理人员代表外出杭州考察学习，完成企业文化类培训 6 场次，同时完成 GMP 类培训 65 场次。

3、无需公司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金鑫元	省区销售经理	200,000
冯旭敏	省区销售经理	100,000
余洪军	省区销售经理	80,000



姜涛	省区销售经理	70,000
冯心怡	省区销售经理	70,000
李文嵩	省区销售经理	70,000
蒋春丽	质量保证部副经理	60,000
林艳村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廖伟荣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刘锐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林展华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梁钧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郭建坤	省区销售经理	50,000
林炎海	子公司副总经理	50,000
方福广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42,000
刘伟	省区销售经理	30,000
宫登科	省区销售经理	30,000
朱其会	省区销售经理	30,000
王莉洁	总经理助理	20,000
吴丽明	质量控制部经理	20,000
李晓燕	副总经理、运营总监	20,000
曾锋	业务经理	18,000
丘海军	商务经理	17,000
李秀春	种植总监	15,000
王旭坤	质量控制部经理	15,000
罗少淮	商务经理	12,000
杨美萍	注射剂车间主任	12,000
林天青	质量总监	10,000
陈颖	财务管理部经理	10,000
林艳涛	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10,000
吴道聪	子公司副总经理	10,000
焦艳玲	区域产品经理	8,000
廖艳华	质量保证部经理	6,000
高磊	区域产品经理	5,000
杨海东	工程设备部副经理	5,000
殷明	子公司副总经理	5,000
刘磊	人力资源副总监	
宫天威	省区销售经理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共有蒋煜、肖英、杨雪莲、陈秀米庄四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核心员工离职，不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 第九节 行业信息

√适用□不适用

1、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统产业和现代产业相结合，一、二、三产业为一体的产业，与国民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医药对人类生活的巨大影响使得其行业的高增长和高收益特性非常突出，中国的规模制药工业起步于 20 世纪初，经历了从无到有、从使用传统工艺到大量运用现代技术的发展历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药工业的发展驶入快车道，整个制药行业生产年均增长 17.7%，高于同期全国工业年均增长速度，同时也高于世界发达国家中主要制药国近 30 年来的平均发展速度，成为当今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制药国之一。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原料药生产和出口国，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

近几年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法规，旨在提高药品质量，优化产业布局。以 2010 版 GMP 认证制度为例，大量药品生产企业未通过强制实施的 GMP 认证即被终止生产许可，国家发布的《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也要求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凡没有按照与原研药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审批的，均需按照相应原则开展一致性评价，国内药品质量参差不齐、仿制标准较低、低水平重复生产等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

从 2016 年开始，国家将药品的 GMP 认证工作下放到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放 GMP 认证之后，国家药监总局建立专职检查队伍，专门从事检查工作，最终，日常监管将实现 GMP 从认证制管理到监督型管理的转换。这一系列行业政策的变化，让国内医药行业面临重新洗牌，提升药品质量以及并购重组或将成今后一段时期的行业主旋律。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趋势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 2018 年 1 月 23 日发布的《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7》统计表明，我国心血管病患者人数已达 2.9 亿，其中脑卒中存量病人 1300 万。报告还显示自 1980 年以来，中国医院心脑血管病患者的出院人次数不断增加。尤其是 2000 年以后，呈现加速上升的趋势；相应地，心脑血管病住院总费用也在快速增加，2004 年至今，年均增长速度远高于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1980~2015 年，中国心脑血管病患者出院人次数年均增速为 9.96%，快于同期出院总人次数的年均增速（6.3%）。

刚性需求带动心血管药物用量增长，IMS 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达到 898.72 亿美元，占全世界用药总额的 8.9%。中康 CMH 数据显示，2015 年我国心血管系统药物市场规模为 2562.01 亿元，同比 2014 年增长 8.4%；2016 年市场规模达 2701.06 亿元。《中国心血管病报告 2016》

显示，2016 年我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心脑血管中成药合计市场销售额达到 1087 亿元，增速 8.53%。随着心血管系统药物的销售逐年稳步增长和市场日趋扩容，该品类培育出诸多大品种，2015 年，销售超过 30 亿元的心血管系统药物已达 15 个，销售额最高的已超过 80 亿元。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中國老龄化的不断加速，心脑血管疾病药品市场规模还将持续、稳步地扩大。

###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集灯盏花系列药品的原料种植、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制药企业；是目前国内从事灯盏花系列药品生产的企业中产销规模最大、品种最多、专业化程度最高、自主知识产权最多、产业链最全的制药企业。

公司在灯盏花产业领域具备优势市场地位，而灯盏花品类在快速成长的心脑血管药物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发展前景。

2017 年 7 月 5 日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指导，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发布了《2017 年度中国云南灯盏花产业发展报告》。《报告》指出，灯盏花为云南省优势道地药材，云南灯盏花药材资源丰富，占全国总产量的 95%。灯盏花有效成分清晰，药理活性强且单味药材即可组方成药，药材成分安全性高，综合特性与银杏叶相似，部分产品已具备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市场前景广阔，有望成为下一个“银杏叶产业”。公司作为灯盏花产业的龙头，将受益于巨大的产业前景。

公司在心脑血管疾病中成药灯盏花药物垂直细分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在该细分领域中市场占有率超过 40%。主打产品灯盏生脉胶囊是唯一一个说明书中明确有“预防复发”适应症的口服中成药产品，是国内唯一具有 A 级循证医学证据，可有效降低脑卒中复发率的口服中成药（研究表明，灯盏生脉胶囊可将首发卒中的一年复发率降低 29.3%，且不增加出血风险）。灯盏生脉胶囊也是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获批产品之一，通过项目的实施，数据化、智能化的生产管理将使产品质量得到进一步保障和提升。

在心脑血管领域，在目前终端销售接近 5 亿元基础上，灯盏生脉胶囊具备成长为新的“重磅炸弹”良好前景，而其他灯盏花单方制剂均有望培育为该领域的“大品种”。

公司另一个主要产品灯盏细辛注射液参与了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专项“中药上市后再评价关键技术研究——中药注射剂上市后临床安全性监测”项目，研究结果显示：灯盏细辛注射液纳入监测 31,724 例病例，共监测到不良反应（ADR）15 例次，无严重 ADR 发生，不良反应率万分之 4.7，不良反应发生率属于“罕见”范畴。极高的安全性和明确的疗效也使灯盏细辛注射液具备可持续发展机会，同样具有良好的成长前景。

##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否

### 一、 公司治理

#### (一) 制度与评估

#####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依据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制度》、《内部审计人员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等规章制度，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并按要求披露上述 9 个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并通过内部审计部门——法务审计部门对公司内控管理体系有机会地开展常规和专项相结合的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执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

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不断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与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督导下，公司将按照相关管理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使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更好地行使权利。

公司董事会经讨论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力。

###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内部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修改两次公司章程：

（一）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将原《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含2名独立董事。”修改为“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包含3名独立董事。”；2、将原《公司章程》第四十条“（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修改为“（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2000万元”。

（二）2017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将原《公司章程》第十四条中公司发起人“朱想芳”修改为“谭想芳”。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	-------------	----------------

<p>董事会</p>	<p>6</p>	<p>1、《关于审议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审议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5、《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6、《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7、《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8、《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10、《关于审议〈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1、《关于审议新增董事人选的议案》；12、《关于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1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5、《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16、《关于审议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17、《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0、《关于审议〈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21、《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的议案》；22、《关于审议新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23、《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选举专业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24、《关于制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25、《关于拟向中国银行昆明市高新支行申请 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26、《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27、《关于审议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28、《关于审议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监事会</p>	<p>3</p>	<p>1、《关于审议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3、《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4、《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5、《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p>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6	1、《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3、《关于审议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审议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审议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7、《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8、《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9、《关于审议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10、《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审议新增董事人选的议案》；12、《关于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1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5、《关于审议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16、《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8、《关于审议新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19、《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选举专业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20、《关于制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21、《关于拟向中国银行昆明市高新支行申请 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审议、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董事和监



事各司其职，勤勉地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相关内控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新增独立董事一名，独立董事达到三名，同时投资机构派驻董事一名，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更加合理，改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断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通过多种灵活方式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监事会时常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自挂牌以来，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在规范运作的同时，公司也受到了数家国内知名证券公司和投资机构的关注。在陪同有关机构实地调研和磋商过程中，也使公司高层对资本市场有了更深入的认识。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信息披露等多种形式主动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交流，依法保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的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专门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事项无异议。

####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黄辉	6	6		

陈晓航	6	6	
郝小江	2	2	

**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事项无异议。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严格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组织架构设置明确，部门职责划分合理。拥有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各项技术的专利和药品 GMP 证书，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销售部门和渠道，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产品销售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资产、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权属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用工、人事、薪酬支付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由人力资源部负责统筹管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公司的人员独立。

####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开立有独立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税务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的财务独立。

####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相应业务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公司设有研发、生产、销售、财务、运营、采购、质量、审计等职能部门，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符合公司管理要求的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和操作指引，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并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完善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建设，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

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企业风险控制制度体系。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发展和治理结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优化、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8】44040005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57号红盾大厦13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3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剑华、廖晓鸿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5万

审计报告正文：

瑞华审字【2018】44040005号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生物谷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生物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

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2

生物谷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药为主的药品、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7 年度，生物谷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02,341,258.06 元，其中药品销售收入 601,604,477.43 元，约占生物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99.88%。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8 所述，生物谷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 （2）抽样检查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①发货及验收，②付款及结算，③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 （3）通过查询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及专业资质证书，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并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 （7）根据客户交易记录和款项余额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二）政府补助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6 及 27

生物谷公司递延收益—政府补助项目年初余额 140,068,742.35 元，2017 年度共收到政府补助 41,719,135.00 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 40,271,225.00 元，与收益相关的 1,447,910.00 元。

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的发生额较大且占本年净利润比例较大，因此，政府补助的恰当确认和计量对财务报表编报的准确性、合理性产生较大影响，我们将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生物谷公司政府补助，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估公司对于政府补助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
- (2) 检查公司 2017 年度所有与政府补助有关的收款单据及相关政府补助文件，根据相关文件内容，逐项判断其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以及是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3) 关注政府补助资金来源的适当性，关注政府补助资金的付款单位和资金来源是否与补助文件一致；
- (4)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作为补助对象的相关费用性支出的发生和计入损益的情况，据此检查相关政府补助结转损益是否对应支出相配比；
- (5) 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检查该等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正确。

## 四、其他信息

生物谷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生物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生物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生物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生物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生物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生物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生物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刘剑华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晓鸿

2018年3月25日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83,936,580.07	10,453,885.94
应收账款	六、3	177,843,139.72	163,966,657.26
预付款项	六、4	5,537,971.96	2,048,168.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3,482,932.02	3,573,855.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99,336,131.77	87,248,917.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7	1,5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5,290,942.27	12,063,100.02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0,607,105.08</b>	<b>439,928,774.78</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10,203,812.33	10,322,758.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497,951,643.96	526,887,710.36
在建工程	六、11	489,365.62	230,701.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136,109,592.35	136,307,426.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28,970,309.15	20,751,49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650,000.00	2,7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74,374,723.41</b>	<b>697,200,086.86</b>

<b>资产总计</b>		1, 174, 981, 828. 49	1, 137, 128, 861. 6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 15	-	1, 964, 639. 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 16	488, 084. 29	-
应付账款	六、 17	20, 082, 876. 91	43, 875, 491. 21
预收款项	六、 18	1, 562, 162. 41	1, 484, 055. 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9	9, 082, 052. 48	8, 456, 705. 38
应交税费	六、 20	15, 175, 881. 24	32, 978, 292. 86
应付利息	六、 21	71, 843. 75	128, 197. 8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 22	136, 813, 656. 09	49, 613, 171. 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 23	17, 649, 193. 34	49, 150, 653. 31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200, 925, 750. 51	187, 651, 207. 9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六、 24	30, 000, 000. 00	45, 000, 000. 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 25	-	2, 990, 260. 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 27	163, 299, 132. 72	140, 068, 742. 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93, 299, 132. 72	188, 059, 003. 04
<b>负债合计</b>		394, 224, 883. 23	375, 710, 211. 0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六、 28	121, 151, 000. 00	121, 151,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9	368,856,932.37	368,856,93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0	37,276,001.33	28,026,353.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1	253,473,011.56	243,384,36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0,756,945.26	761,418,650.63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780,756,945.26	761,418,650.6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1,174,981,828.49	1,137,128,861.64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1,203,656.01	156,914,521.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936,580.07	10,453,885.94
应收账款	十三、1	177,843,139.72	163,966,657.26
预付款项		1,829,692.91	513,972.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48,012,553.53	218,830,516.89
存货		59,465,989.51	30,870,087.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381,353.25	2,3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681,672,965.00	586,849,641.72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6,203,812.33	66,322,758.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0,136,273.78	320,482,636.41
在建工程		175,543.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707,118.47	29,495,174.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95,126.31	14,526,86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00.00	1,2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16,567,874.65</b>	<b>432,027,438.79</b>
<b>资产总计</b>		<b>1,098,240,839.65</b>	<b>1,018,877,080.5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1,964,639.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2,916.89	
应付账款		25,845,060.22	14,067,892.23
预收款项		1,554,362.41	1,484,055.93
应付职工薪酬		7,499,941.55	6,924,107.54
应交税费		14,978,300.68	27,199,672.32
应付利息		-	50,30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7,877,083.70	47,652,509.4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4,235,025.69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8,577,665.45</b>	<b>133,578,209.3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350,116.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6,895,223.66	114,677,285.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06,895,223.66	115,027,402.12
<b>负债合计</b>		295,472,889.11	248,605,611.42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21,151,000.00	121,15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8,856,932.37	368,856,93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276,001.33	28,026,353.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484,016.84	252,237,183.0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802,767,950.54	770,271,469.09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1,098,240,839.65	1,018,877,080.51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602,341,258.06	589,822,518.46
其中：营业收入	六、32	602,341,258.06	589,822,518.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506,545,943.80	506,813,659.01
其中：营业成本	六、32	102,101,108.20	102,899,852.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3	18,584,963.29	14,391,259.79
销售费用	六、34	322,951,986.18	285,857,653.30
管理费用	六、35	59,009,762.46	85,946,877.88
财务费用	六、36	2,265,285.93	17,051,645.3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7	1,632,837.74	666,36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18,945.91	-71,29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945.91	-71,296.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43.00	-121,647.06
其他收益	六、40	8,336,065.03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03,934,490.38	82,815,915.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611,537.18	39,684,512.9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5,012,665.47	9,073,371.7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99,533,362.09	113,427,056.6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20,195,072.39	15,872,579.8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79,338,289.7	97,554,476.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338,289.70	97,554,476.8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338,289.7	97,554,476.81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79,338,289.7	97,554,47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338,289.7	97,554,47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5	0.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	0.91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十三、4	601,684,913.16	609,410,804.9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05,809,945.90	124,686,146.16
税金及附加		15,699,586.43	13,147,838.39
销售费用		322,951,986.18	285,857,653.30
管理费用		44,340,111.35	70,814,237.46
财务费用		-810,639.08	12,892,256.24
资产减值损失		1,635,076.15	700,258.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18,945.91	-71,29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945.91	-71,296.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36.33	-3,026.84
其他收益		4,377,292.47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16,259,356.46	101,238,091.62
加：营业外收入		514,517.18	21,027,678.15
减：营业外支出		5,003,236.41	9,073,369.0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11,770,637.23	113,192,400.70
减：所得税费用		19,274,160.71	14,104,974.1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92,496,476.52	99,087,426.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92,496,476.52	99,087,426.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92,496,476.52	99,087,426.55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6,620,885.87	627,564,691.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10,684,552.47	62,728,043.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597,305,438.34	690,292,73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78,418.65	109,115,473.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14,401.97	68,638,61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26,494.36	119,275,32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329,252,697.98	347,543,609.3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639,172,012.96	644,573,020.5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1,866,574.62	45,719,714.1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80,000,000.00	20,299,89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80,003,000.00	20,299,8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09,669.94	56,984,03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24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2,949,669.94	56,984,034.7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7,053,330.06	-36,684,144.7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7,2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40,271,225.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0,271,225.00	477,7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53,867.07	313,206,233.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998,895.92	14,105,083.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4	-	7,775,765.1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09,352,762.99	335,087,082.3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9,081,537.99	142,677,917.7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六、45	-43,894,782.55	151,713,48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5	157,574,189.82	5,860,702.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六、45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4,242,741.95	626,345,290.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82,838.88	222,117,859.1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17,225,580.83</b>	<b>848,463,149.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14,826.07	51,419,27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276,178.50	57,605,27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773,284.39	117,471,27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69,255.17	573,504,819.5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9,733,544.13</b>	<b>800,000,644.7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507,963.30</b>	<b>48,462,505.1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20,299,89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0,003,000.00</b>	<b>20,299,89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77,352.04	15,110,33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417,352.04</b>	<b>15,110,332.4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585,647.96</b>	<b>5,189,557.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7,2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	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500,000.00</b>	<b>417,765,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210,371.76	300,616,223.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78,178.67	10,904,946.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7,775,765.1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1,288,550.43</b>	<b>319,296,935.6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5,788,550.43</b>	<b>98,468,064.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5,710,865.77</b>	<b>152,120,127.0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914,521.78	4,794,394.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1,203,656.01</b>	<b>156,914,521.78</b>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43,384,364.58		761,418,65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43,384,364.58		761,418,65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9,647.65		10,088,646.98		19,338,29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338,289.70		79,338,28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49,647.65		-69,249,642.72			-59,999,99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9,647.65		-9,249,647.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99,995.07			-59,999,995.0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21,151,000.00</b>				<b>368,856,932.37</b>			<b>37,276,001.33</b>		<b>253,473,011.56</b>		<b>780,756,945.26</b>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少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数 股 东 权 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77,689,697.47				18,117,611.02		155,738,630.43	351,545,93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77,689,697.47				18,117,611.02		155,738,630.43	351,545,93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51,000.00				291,167,234.90				9,908,742.66		87,645,734.15	409,872,711.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554,476.81	97,554,47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151,000.00				291,167,234.90							312,318,234.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151,000.00				291,167,234.90							312,318,234.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08,742.66		-9,908,742.66	
1. 提取盈余公积									9,908,742.66		-9,908,742.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21,151,000.00</b>			<b>368,856,932.37</b>			<b>28,026,353.68</b>	<b>243,384,364.58</b>		<b>761,418,650.63</b>		

法定代表人：林艳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颖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	专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52,237,183.04	770,271,46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151,000.00				368,856,932.37				28,026,353.68		252,237,183.04	770,271,46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49,647.65		23,246,833.80	32,496,481.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496,476.52	92,496,476.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49,647.65		-69,249,642.72	-59,999,995.07
1. 提取盈余公积									9,249,647.65		-9,249,647.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9,999,995.07	-59,999,995.0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21,151,000.00</b>				<b>368,856,932.37</b>				<b>37,276,001.33</b>		<b>275,484,016.84</b>	<b>802,767,950.54</b>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77,689,697.47				18,117,611.02		163,058,499.15	358,865,80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77,689,697.47			18,117,611.02		163,058,499.15	358,865,80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151,000.00			291,167,234.90			9,908,742.66		89,178,683.89	411,405,661.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9,087,426.55	99,087,426.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1,151,000.00			291,167,234.90						312,318,234.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151,000.00			291,167,234.90						312,318,234.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908,742.66		-9,908,742.66		
1. 提取盈余公积							9,908,742.66		-9,908,742.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末余额</b>	<b>121,151,000.00</b>				<b>368,856,932.37</b>				<b>28,026,353.68</b>		<b>252,237,183.04</b>	<b>770,271,469.09</b>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云南三成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系由深圳市三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0年5月更名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1月更名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省生物制药厂(2004年9月更名为“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1999年6月13日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30000000003541。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深圳市三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云南省生物制药厂以货币资金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根据2000年4月26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深圳市三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4,343.53万元、云南省生物制药厂以其拥有的80.834亩土地使用权作价656.47万元投入,变更后股东的出资比例分别为84.06%和15.94%。公司于2001年4月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84.06%,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15%,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占0.94%。公司于2005年8月1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20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0.94%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85%,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15%。公司于2005年9月1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5年8月3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资14,000万元,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1,400万元,以盈余公积转增2,600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万元,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公司于2005年9月2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8年12月15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生物谷科技有限公司占92.5%,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7.5%。公司于2009年1月1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09年11月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减少14,000万元,减资后

的股东及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1 年 12 月 20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和 12.5%股权分别转让给张志雄、吴佑辉。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分别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占 70%，吴佑辉占 12.5%，张志雄占 10%，深圳市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占 7.5%。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2 年 7 月 23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股权转让给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股权转让给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股权转让给吴文生；深圳康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6.5%股权转让给朱想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2 年 11 月 2 日的原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发起人协议规定，同意以原有限公司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原有限公司净资产 151,939,697.47 元为折股基数，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10,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即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30000000003541。

根据 2014 年 9 月的股东大会决议，吴佑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股权转让给上海吉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成都卓达希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郑媛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王变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张冬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股权转让给戴春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田野；张志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刘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唐俊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马毓；吴文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健富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陈醒鹏；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5 年 1 月 2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云南汉和基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股权转让给高念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股权转让给林文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詹宇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林谷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刘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8%股权转让给薛中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6%股权转让给贺元，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蔡泽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廖远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5%股权转让给杨智

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赖小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杨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杜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股权转让给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0.4%股权转让给尚玮；该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分别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占 30%，林艳和占 25%，吴佑辉占 2%，张志雄占 7.5%，朱想芳占 6.5%，上海吉途投资有限公司占 4%，成都卓达希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占 1.5%，郑媛婷占 1.5%，马毓占 1.5%，深圳市健富投资有限公司占 1.5%，陈醒鹏占 1.5%，王变娥占 1%，张冬梅占 1%，戴春伟占 1%，田野占 0.5%，刘芳占 0.5%，唐俊明占 0.5%，高念武占 2%，林文清占 2%，詹宇亮占 1.5%，林谷风占 1.5%，刘础占 1.5%，薛中杜占 0.8%，贺元占 0.6%，蔡泽秋占 0.5%，廖远翔占 0.5%，杨智玲占 0.5%，赖小飞占 0.4%，杨勇占 0.4%，杜江占 0.4%，尚玮占 0.4%。

根据 2015 年 7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生物谷”，证券代码“833266”。

根据 2016 年 3 月 2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和认购协议的规定，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 18 位自然人投资者和 11 名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 11,386,66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4040005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是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李驰、冯心怡、廖伟荣、郭建坤、金鑫元、冯旭敏、刘伟、林艳村、宫天威、姜涛、梁钧、李文嵩、林展华、余洪军、朱其会、刘锐、宫登科、李小兰、展瑞新富金猴 1 号生物谷定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水木长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太平洋证券红珊瑚新三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广垦太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久银久富 3 号新三板投资基金、五都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保腾丰享 2 号证券投资基金、深圳惠和投资新三板证券投资基金共 18 名自然人及 9 名机构投资者出资认购的公司股份 10,050,000 股的出资款。是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10,05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6 年 7 月 27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认购协议的规定，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 3 名机构投资者和 32 位自然人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 11,301,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4040012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是次非公开发行特定对象深圳高特佳瑞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一沁、丁兴成、张玲、胡宇、付幼华、蒋春丽、林炎海、方福广、陈秀米庄、肖英、李晓燕、吴丽明、王莉洁、曾锋、丘海军、

王旭坤、李秀春、刘磊、杨美萍、罗少淮、林天青、陈颖、林艳涛、吴道聪、蒋煜、焦艳玲、廖艳华、杨雪莲、杨海东、高磊、殷明共 3 名机构投资者和 31 位自然人投资者出资认购的公司股份 11,101,000 股的出资款。是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21,151,000.00 元，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登记显示，本公司股份总数 121,151,00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数 32,631,000 股，限售流通股份数 88,520,000 股。

2、公司住所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法定代表人为林艳和。

3、本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及加工；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艳和。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5.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西成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生产“灯盏细辛注射液”和“灯盏生脉胶囊”，属医药制造行业；本公司之子公司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中药材种植；本公司之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原料及制剂开发；本公司之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药品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9“收入”、15、“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



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

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

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

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债务人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0、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库存商品以实际成本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

“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

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

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



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8、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药品销售收入。药品销售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并经对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

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

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

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五、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1%、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房产税	按房屋的计税余值的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以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按每平方米6元、8元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取得西部鼓励类企业认证可减按15%税率计缴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17年11月1日，本公司收到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53000099），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2017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关于贯彻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税发[2007]204号）的规定，为鼓励企业安置残疾人就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号）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在税前摊销。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



产品免征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7年1月1日,“年末”指2017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7年度,“上年”指2016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676.70	72,902.02
银行存款	113,594,730.57	157,501,287.80
合 计	<b>113,679,407.27</b>	<b>157,574,189.82</b>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988,940.07	10,453,885.94
商业承兑汇票	947,640.00	—
合 计	<b>83,936,580.07</b>	<b>10,453,885.94</b>

####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10,888.26
合 计	<b>1,310,888.26</b>

####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98,596.89	—
合 计	<b>5,998,596.89</b>	—

#### (4) 其他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1,133,964.00元(上年度:人民币24,571,348.02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11,025.23元(上年度:人民币199,658.60元)。根据贴现协议,银行放弃对本公司的追索权,因此,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人民币0.00元(上年度:人民

币 5,735,264.58 元)。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其中：账龄组合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3	245,322.10	100.00	—
合 计	<b>187,571,156.74</b>	<b>100.00</b>	<b>9,728,017.02</b>	<b>5.19</b>	<b>177,843,139.72</b>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715,649.21	100.00	8,748,991.95	5.07	163,966,657.26
其中：账龄组合	172,715,649.21	100.00	8,748,991.95	5.07	163,966,657.26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72,715,649.21	100.00	8,748,991.95	5.07	163,966,657.26

##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7,042,680.99	9,352,134.05	5.00
1 至 2 年	169,442.70	16,944.27	10.00
2 至 3 年	188.70	94.35	50.00
3 年以上	113,522.25	113,522.25	100.00
合计	187,325,834.64	9,482,694.92	5.06

##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陕西易康医药有限公司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无法偿还债务
合计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9,025.07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2,395,961.1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619,798.06 元。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73,820.14	75.37	1,760,397.41	85.95
1 至 2 年	1,179,673.96	21.30	152,613.09	7.45
2 至 3 年	61,977.86	1.12	59,345.00	2.90
3 年以上	122,500.00	2.21	75,813.00	3.70
合计	5,537,971.96	100.00	2,048,168.50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199,176.15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7.77%。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0,761.21	100.00	467,829.19	11.84	3,482,932.02
其中：账龄组合	3,950,761.21	100.00	467,829.19	11.84	3,482,932.0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b>3,950,761.21</b>	<b>100.00</b>	<b>467,829.19</b>	<b>11.84</b>	<b>3,482,932.02</b>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72,180.39	100.00	398,324.46	10.03	3,573,855.93
其中：账龄组合	3,972,180.39	100.00	398,324.46	10.03	3,573,855.93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b>3,972,180.39</b>	<b>100.00</b>	<b>398,324.46</b>	<b>10.03</b>	<b>3,573,855.93</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09,393.74	80,469.69	5.00
1 至 2 年	2,056,060.60	205,606.06	10.00
2 至 3 年	207,106.87	103,553.44	50.00
3 至 4 年	14,000.00	14,000.00	100.00
4 至 5 年	44,200.00	44,200.00	1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 计	<b>3,950,761.21</b>	<b>467,829.19</b>	<b>11.84</b>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134.91 元。

##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0,630.18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75,854.61	794,736.87
代垫款	671,130.62	458,467.95
往来款	—	525,917.87
押金、保证金	2,503,775.98	2,193,057.70
合 计	<b>3,950,761.21</b>	<b>3,972,180.39</b>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 辰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50.62	200,000.00
深圳市汇地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9,280.00	1 年以内	7.58	14,964.00
云南泊尔恒国际生物制药 有限公司	代垫款	187,106.87	2-3 年	4.74	93,553.44
张萌	备用金	166,600.00	1 年以内	4.22	8,330.00
徐南涯	备用金	166,210.40	1 年以内	4.21	8,310.5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合 计	—	<b>2,819,197.27</b>	—	<b>71.37</b>	<b>325,157.96</b>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364,201.50	—	65,364,201.50
在产品	13,721,820.75	—	13,721,820.75
库存商品	20,480,471.48	594,434.82	19,886,036.66
周转材料	364,072.86	—	364,072.86
合 计	<b>99,930,566.59</b>	<b>594,434.82</b>	<b>99,336,131.77</b>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553,940.70	—	30,553,940.70
在产品	735,802.08	—	735,802.08
库存商品	55,967,818.42	341,918.08	55,625,900.34
周转材料	333,274.19	—	333,274.19
合 计	<b>87,590,835.39</b>	<b>341,918.08</b>	<b>87,248,917.31</b>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41,918.08	513,677.76	—	261,161.02	—	594,434.82
合 计	<b>341,918.08</b>	<b>513,677.76</b>	<b>—</b>	<b>261,161.02</b>	<b>—</b>	<b>594,434.82</b>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 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 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存货商品已售出及不良品库已实际报废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00,000.00	3,000,000.00	详见附注六、14
合 计	<b>1,500,000.00</b>	<b>3,000,000.00</b>	—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以及待抵扣税金	15,290,942.27	9,763,100.02
委托借款保证金（注）	—	2,300,000.00
合 计	<b>15,290,942.27</b>	<b>12,063,100.02</b>

注：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取得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放的贷款 23,000,000.00 元（2016 年 2 月 3 日至 2017 年 2 月 3 日）。根据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 IFELC16D020105-C-01 号协议书约定，公司需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 2,300,000.00 元，作为履行借款合同和本协议的担保。该笔贷款已于 2017 年 1 月结清。

###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10,322,758.24	—	—	-118,945.91	—	—
合 计	<b>10,322,758.24</b>	<b>—</b>	<b>—</b>	<b>-118,945.91</b>	<b>—</b>	<b>—</b>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	—	—	10,203,812.33	—
合 计	—	—	—	<b>10,203,812.33</b>	—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年初余额	470,849,736.98	90,420,351.43	7,142,870.40	15,562,190.71	<b>583,975,149.52</b>
2、本年增加金额	7,074,144.79	-2,323,361.22	108,431.37	1,386,454.78	<b>6,245,669.72</b>
(1) 购置	257,582.31	2,213,662.84	106,038.21	336,722.97	<b>2,914,006.33</b>
(2) 在建工程转入	2,703,209.32	—	—	628,454.07	<b>3,331,663.39</b>
(3) 其他变动(注②)	4,113,353.16	-4,537,024.06	2,393.16	421,277.74	—
3、本年减少金额	10,000,000.00	22,217.35	302,719.69	832,548.25	<b>11,157,485.29</b>
(1) 处置或报废	—	22,217.35	302,719.69	832,548.25	<b>1,157,485.29</b>
(2) 其他减少(注①)	10,000,000.00	—	—	—	<b>10,000,000.00</b>
4、年末余额	467,923,881.77	88,074,772.86	6,948,582.08	16,116,097.24	<b>579,063,333.95</b>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4,742,164.21	21,813,813.85	5,712,459.03	4,819,002.07	<b>57,087,439.16</b>
2、本年增加金额	14,729,411.87	7,838,236.10	628,020.75	2,050,279.26	<b>25,245,947.98</b>
(1) 计提	14,577,382.36	8,025,952.84	627,576.58	2,015,036.20	<b>25,245,947.98</b>
(2) 其他变动(注②)	152,029.51	-187,716.74	444.17	35,243.06	—
3、本年减少金额	488,820.40	2,110.68	244,446.13	486,319.94	<b>1,221,697.15</b>
(1) 处置或报废	—	2,110.68	244,446.13	486,319.94	<b>732,876.75</b>
(2) 其他减少(注①)	488,820.40	—	—	—	<b>488,820.40</b>
4、年末余额	38,982,755.68	29,649,939.27	6,096,033.65	6,382,961.39	<b>81,111,689.99</b>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28,941,126.09	58,424,833.59	852,548.43	9,733,135.85	<b>497,951,643.96</b>
2、年初账面价值	446,107,572.77	68,606,537.58	1,430,411.37	10,743,188.64	<b>526,887,710.36</b>

注：①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其他减少系按准则规定采用净额法调整递延收益中的财政贴息所致。按照规定该项政府补助的原始金额冲减相关资产的原值，并就该项政府补助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的累计已摊销金额冲减相关资产累计折旧。

②公司本年对资产属性和用途进行整理，导致部分资产明细分类发生变动。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红河弥勒灯盏花产业基地设备	15,324,035.79	3,524,427.62	—	11,799,608.17
合计	<b>15,324,035.79</b>	<b>3,524,427.62</b>	—	<b>11,799,608.17</b>

## 11、在建工程

###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二大平地种植基地	313,821.86	—	313,821.86	230,701.85	—	230,701.85
生物谷马金铺厂区污、 废水改造工程	175,543.76	—	175,543.76	—	—	—
合 计	<b>489,365.62</b>	—	<b>489,365.62</b>	<b>230,701.85</b>	—	<b>230,701.85</b>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专利及专 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1,878,146.10	4,200,000.00	3,267,182.94	<b>149,345,329.04</b>
2、本年增加金额	1,779,710.22	—	1,519,701.66	<b>3,299,411.88</b>
(1) 购置	1,779,710.22	—	1,519,701.66	<b>3,299,411.88</b>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43,657,856.32	4,200,000.00	4,786,884.60	<b>152,644,740.92</b>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014,689.02	4,080,000.00	2,943,213.90	<b>13,037,902.92</b>
2、本年增加金额	2,843,548.72	120,000.00	533,696.93	<b>3,497,245.65</b>
(1) 计提	2,843,548.72	120,000.00	533,696.93	<b>3,497,245.65</b>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8,858,237.74	4,200,000.00	3,476,910.83	<b>16,535,148.57</b>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专利及专 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4,799,618.58	-	1,309,973.77	<b>136,109,592.35</b>
2、年初账面价值	135,863,457.08	120,000.00	323,969.04	<b>136,307,426.12</b>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弥勒生物工程产业基地 ML2017CR-1030020171100031 地块土地使用权	1,779,710.22	尚在办理中
合 计	<b>1,779,710.22</b>	—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88,350.16	1,618,252.52	9,487,799.63	1,423,872.62
预提费用	41,402,919.85	6,210,437.98	21,889,239.62	3,283,385.94
递延收益	135,017,773.49	20,252,666.02	90,367,240.43	16,044,231.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926,350.89	888,952.63	—	—
合 计	<b>193,135,394.39</b>	<b>28,970,309.15</b>	<b>121,744,279.68</b>	<b>20,751,490.29</b>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1,930.86	501,434.86
可抵扣亏损	10,309,280.88	6,154,770.15
合 计	<b>10,811,211.74</b>	<b>6,656,205.01</b>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 年	32,592.59	32,592.59	
2019 年	495,706.16	495,706.16	
2020 年	579,033.43	579,033.43	
2021 年	5,047,437.97	5,047,437.97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4,154,510.73	—	
合 计	<b>10,309,280.88</b>	<b>6,154,770.15</b>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00,000.00	4,700,000.00
预付软件实施款	650,000.00	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见附注六、7）	1,5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b>650,000.00</b>	<b>2,700,000.00</b>

**15、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	1,964,639.51
合 计	—	<b>1,964,639.51</b>

**1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8,084.29	—
合 计	<b>488,084.29</b>	—

**17、应付账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4,738,738.08	16,776,812.87
工程设备款	5,049,098.33	26,763,223.00
其他	295,040.50	335,455.34
合 计	<b>20,082,876.91</b>	<b>43,875,491.21</b>

**18、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86,053.23	1,381,040.06
1 至 2 年	37,857.83	103,015.87
2 至 3 年	38,251.35	—
合 计	<b>1,562,162.41</b>	<b>1,484,055.93</b>

注：预收账款均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56,705.38	68,639,264.21	68,013,917.11	<b>9,082,052.48</b>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05,981.25	4,705,981.25	—
三、辞退福利	—	602,759.00	602,759.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b>8,456,705.38</b>	<b>73,948,004.46</b>	<b>73,322,657.36</b>	<b>9,082,052.48</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56,705.37	56,853,508.80	56,624,055.39	8,686,158.78
2、职工福利费	—	3,600,889.54	3,600,889.54	—
3、社会保险费	0.01	2,792,314.00	2,792,314.0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54,055.33	2,454,055.33	—
工伤保险费	—	97,117.53	97,117.53	—
生育保险费	0.01	143,957.49	143,957.50	—
4、住房公积金	—	2,163,603.79	2,163,603.7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228,948.08	2,833,054.38	395,893.7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b>8,456,705.38</b>	<b>68,639,264.21</b>	<b>68,013,917.11</b>	<b>9,082,052.48</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4,597,413.72	4,597,413.72	—
2、失业保险费	—	108,567.53	108,567.53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b>4,705,981.25</b>	<b>4,705,981.25</b>	—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9.00%、0.70%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	15,593,854.61
企业所得税	13,678,750.75	14,326,086.69
个人所得税	224,548.49	216,93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410.45	1,141,528.72
教育费附加	34,033.05	489,226.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688.69	326,151.02
印花税	85,712.00	84,182.55
房产税	833,640.17	583,233.69
土地使用税	217,097.64	217,097.64
合 计	<b>15,175,881.24</b>	<b>32,978,292.86</b>

## 21、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1,843.75	128,197.87
合 计	<b>71,843.75</b>	<b>128,197.87</b>

## 22、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291,327.73	802,052.33
未付报销款	105,134.42	11,419,534.82
保证金	93,452,640.20	15,484,015.64
预提费用	41,402,919.85	21,889,239.62
其他	1,561,633.89	18,329.49
合 计	<b>136,813,656.09</b>	<b>49,613,171.90</b>

###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5,772,321.64	77.31	41,660,480.98	83.97
1 至 2 年	26,430,978.26	19.32	7,603,588.82	15.33
2 至 3 年	4,356,651.19	3.18	194,598.10	0.39
3 年以上	253,705.00	0.19	154,504.00	0.31
合计	<b>136,813,656.09</b>	<b>100.00</b>	<b>49,613,171.90</b>	<b>100.00</b>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4）	15,000,000.00	4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5）	2,649,193.34	9,150,653.31
合 计	<b>17,649,193.34</b>	<b>49,150,653.31</b>

**24、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45,000,000.00	8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3）	15,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b>30,000,000.00</b>	<b>45,000,000.00</b>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47、（1）。

**25、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49,193.34	12,140,914.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3）	2,649,193.34	9,150,653.31
合 计	—	<b>2,990,260.69</b>

**26、政府补助****（1）本年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工业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资金	610,000.00	—	—	—	610,000.00	—	—	是
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	是
注射剂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	—	—	—	—	是
上市培育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0	—	—	—	—	300,000.00	—	是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资金	436,410.00	—	—	—	436,410.00	—	—	是
消防安全先进奖励款	1,500.00	—	—	—	—	1,500.00	—	是
云南省名牌企业奖励补助	100,000.00	—	—	—	—	100,000.00	—	是
大健康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4,771,225.00	34,771,225.00	—	—	—	—	—	是
合 计	<b>41,719,135.00</b>	<b>40,271,225.00</b>	—	—	<b>1,046,410.00</b>	<b>401,500.00</b>	—	—

**（2）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上市培育专项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	300,000.00	—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436,410.00	—	—
消防安全先进奖励款	与收益相关	—	1,500.00	—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云南省名牌企业奖励补助	与收益相关	—	100,000.00	—
工业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610,000.00	—	—
大健康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3,171,937.88	—	—
灯盏花新产业基地建设用地扶持款	与资产相关	376,537.68	—	—
2012 年企业技术改造省级财政专项补贴资金	与资产相关	113,333.32	—	—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83,333.32	—	—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	630,000.00	—	—
云南省战略新兴产业领军企业培育对象项目资金	与资产相关	183,333.33	—	—
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建设补贴	与资产相关	166,666.67	—	—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与资产相关	1,691,382.18	—	—
2015 年云南省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40,631.16	—	—
2015 年昆明市现代中药与民族药、新型疫苗和生物技术药产业区域集聚实施项目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339,766.71	—	—
发展生物产业项目补助款	与资产相关	20,168.05	—	—
灯盏花产业化基地项目专项扶持经费	与资产相关	399,999.96	—	—
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	72,564.77	—	—
合计	—	8,336,065.03	401,500.00	—

### (3) 本年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公司本年退回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补助金额 24 万元，原因是 2014 年公司根据昆明市政府《关于推进生物谷异地技改工作会议纪要》及《关于“生物谷异地搬迁技改项目”确定企业拆迁补偿的请示》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与当地政府签订了土地收购补偿协议，因实际面积与补偿面积差异，导致本次应退回 24 万元补助金额，同时冲减递延收益 24 万元。

### 27、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0,068,742.35	40,271,225.00	17,040,834.63	163,299,132.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摊销完
合计	140,068,742.35	40,271,225.00	17,040,834.63	163,299,132.72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注)		
灯盏花新产业基地建设用地扶持款	16,724,548.25	—	—	376,537.68	—	—	16,348,010.57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企业技术改造省级财政专项补贴资金	3,192,658.31	—	—	113,333.32	—	—	3,079,324.99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财政局高新分局项目拨款	1,878,034.30	—	—	—	—	1,878,034.30	—	与资产相关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347,542.87	—	—	83,333.32	—	—	2,264,209.55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7,747,424.19	—	—	630,000.00	—	—	17,117,424.19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省预算内投资贴息资金	1,878,034.30	—	—	—	—	1,878,034.30	—	与资产相关
产业基地一期 GMP 及灯盏生脉胶囊四期临床贷款贴息	939,017.15	—	—	—	—	939,017.15	—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战略新兴产业领军企业培育对象项目资金	5,164,594.34	—	—	183,333.33	—	—	4,981,261.01	与资产相关
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建设补贴	4,749,999.99	—	—	166,666.67	—	—	4,583,333.32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49,201,501.91	—	—	1,691,382.18	—	240,000.00	47,270,119.73	与资产/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云南省民营经济暨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155,932.21	—	—	40,631.16	—	—	1,115,301.05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云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项目补助资金	4,816,093.85	—	—	—	—	4,816,093.85	—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昆明市现代中药与民族药、新型疫苗和生物技术药产业区域集聚实施项目补助资金	9,631,904.05	—	—	339,766.71	—	—	9,292,137.3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注)		
弥勒市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项目补助款	574,789.93	—	—	20,168.05	—	—	554,621.88	与资产相关
弥勒市工业园区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项目专项扶持经费	19,566,666.70	—	—	399,999.96	—	—	19,166,666.74	与资产相关
弥勒市人民政府发展生物产业办公室补助款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灯盏生脉胶囊标准化建设项目	—	5,000,000.00	—	72,564.77	—	—	4,927,435.23	与资产相关
注射剂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	500,000.00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健康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	34,771,225.00	—	3,171,937.88	—	—	31,599,287.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0,068,742.35	40,271,225.00	0.00	7,289,655.03	0.00	9,751,179.60	163,299,132.72	—

注：其他减少除政策性搬迁补偿款本年减少 240,000.00 元（详见附注六、26、（3））外，9,511,179.60 元系以前年度收到的财政贴息按准则规定采用净额法反映调整冲减固定资产原值及其累计折旧，详见附注六、10、（1）。

## 28、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151,000.00	—	—	—	—	—	121,151,000.00

## 2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343,106,932.37	—	—	343,106,932.37
其他资本公积	25,750,000.00	—	—	25,750,000.00
合计	368,856,932.37	—	—	368,856,932.37

## 30、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026,353.68	9,249,647.65	—	37,276,001.33
合 计	<b>28,026,353.68</b>	<b>9,249,647.65</b>	—	<b>37,276,001.33</b>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 3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3,384,364.58	155,738,630.4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3,384,364.58	155,738,630.4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338,289.70	97,554,476.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49,647.65	9,908,742.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999,995.07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b>253,473,011.56</b>	<b>243,384,364.58</b>

注：根据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1,151,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952497 元（含税）。上述现金股利分配已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成，共发放现金股利 59,999,995.07 元。

###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2,088,077.43	102,101,108.20	589,638,634.04	102,899,852.81
其他业务	253,180.63	—	183,884.42	—
合计	<b>602,341,258.06</b>	<b>102,101,108.20</b>	<b>589,822,518.46</b>	<b>102,899,852.81</b>

####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脉胶囊	367,502,005.60	74,078,183.89	390,876,728.75	75,575,863.68
细辛注射液	231,589,421.36	24,348,869.75	196,625,635.54	24,723,780.42
其他	2,996,650.47	3,674,054.56	2,136,269.75	2,600,208.71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b>602,088,077.43</b>	<b>102,101,108.20</b>	<b>589,638,634.04</b>	<b>102,899,852.81</b>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销售区	29,146,321.42	3,934,687.94	20,202,535.56	3,148,245.70
东南销售区	98,691,191.90	18,861,412.41	92,026,333.73	17,085,114.35
华北销售区	113,174,985.06	22,318,784.32	117,888,786.02	22,698,357.88
华东销售区	68,512,796.54	10,973,256.10	71,019,762.91	12,809,351.94
华南销售区	102,573,580.06	17,093,917.19	100,712,075.75	16,939,672.11
华中销售区	25,683,221.89	3,997,137.42	24,940,190.07	3,823,562.55
山东销售区	39,119,551.41	4,766,335.06	42,543,528.64	5,997,466.17
西北销售区	42,053,432.25	6,432,013.26	45,485,176.76	7,868,862.20
西南销售区	83,132,996.90	13,723,564.50	74,820,244.60	12,529,219.91
合计	<b>602,088,077.43</b>	<b>102,101,108.20</b>	<b>589,638,634.04</b>	<b>102,899,852.81</b>

## 3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	-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46,924.47	6,188,824.85
教育费附加	2,591,539.06	2,652,353.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7,692.75	1,768,235.69
房产税	5,191,375.12	2,183,897.02
土地使用税	2,292,678.72	1,362,025.92
车船使用税	15,354.00	4,277.00
印花税	719,399.17	231,645.80
合计	<b>18,584,963.29</b>	<b>14,391,259.79</b>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 34、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开发费	146,492,407.91	130,516,134.64
会议费	75,730,786.02	69,199,880.6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31,752,538.64	29,976,743.56
差旅费	24,310,273.99	18,170,811.30
交通费	14,994,784.83	11,118,448.71
咨询费	9,655,074.51	5,196,064.55
办公费	7,527,859.70	7,895,154.71
广告宣传费	7,021,241.63	10,593,740.90
运输装卸费	3,166,491.64	2,162,940.51
租赁费	1,523,561.87	642,120.75
电话费	297,703.92	209,758.46
其他	479,261.52	175,854.52
合 计	<b>322,951,986.18</b>	<b>285,857,653.30</b>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奖金	14,180,696.28	14,144,018.79
技术研发费	11,328,997.41	30,863,515.27
折旧费	8,252,798.12	10,361,671.26
无形资产摊销	3,497,245.65	3,635,953.51
福利费	3,229,833.50	2,386,048.0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38,850.58	375,180.77
咨询费	2,503,008.53	2,072,342.64
办公费	2,325,435.89	3,802,123.80
业务招待费	2,049,702.82	2,321,870.02
社会保险费	1,849,313.28	1,401,469.80
其他	6,853,880.40	14,582,683.95
合 计	<b>59,009,762.46</b>	<b>85,946,877.88</b>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79,129.94	13,626,215.69
利息收入	-1,170,232.42	-302,422.35
金融机构手续费	456,388.41	3,727,852.02
合 计	<b>2,265,285.93</b>	<b>17,051,645.36</b>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19,159.98	324,451.79
存货跌价损失	513,677.76	341,918.08
合 计	<b>1,632,837.74</b>	<b>666,369.87</b>

**3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945.91	-71,296.95
合 计	<b>-118,945.91</b>	<b>-71,296.95</b>

**3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943.00	-121,647.06	-77,943.00
合 计	<b>-77,943.00</b>	<b>-121,647.06</b>	<b>-77,943.00</b>

**40、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附注六、27）	7,289,655.03	—	7,289,655.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附注六、26）	1,046,410.00	—	1,046,410.00
合 计	<b>8,336,065.03</b>	<b>—</b>	<b>8,336,065.03</b>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附注六、26）	401,500.00	38,685,443.81	401,500.00
其他	210,037.18	999,069.14	210,037.18
合 计	<b>611,537.18</b>	<b>39,684,512.95</b>	<b>611,537.18</b>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注）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00	9,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12,665.47	73,371.76	12,665.47
合 计	<b>5,012,665.47</b>	<b>9,073,371.76</b>	<b>5,012,665.47</b>

注：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上年发生额中 121,647.06 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追溯列报至资产处置收益。

#### 4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13,891.25	15,027,867.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18,818.86	844,712.42
合 计	<b>20,195,072.39</b>	<b>15,872,579.82</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99,533,362.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30,004.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8,528.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28,430.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6,566.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8,751.69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489,848.34
所得税费用	20,195,072.39

####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1,447,910.00	34,659,556.38
利息收入	1,170,232.42	302,422.35
往来款项	—	11,919,612.41
押金、保证金	5,891,501.50	13,929,872.50
其他	2,174,908.55	1,916,580.0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10,684,552.47	<b>62,728,043.67</b>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322,212,824.97	300,900,504.10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153,450.90	2,226,791.55
往来款	4,774,139.10	42,443,196.62
备用金支出	2,112,283.01	1,973,117.06
合 计	<b>329,252,697.98</b>	<b>347,543,609.33</b>

##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出售子公司收到的诚意保证金	80,000,000.00	—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	20,299,890.00
合 计	<b>80,000,000.00</b>	<b>20,299,890.00</b>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回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240,000.00	—
合 计	<b>240,000.00</b>	—

##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271,225.00	—
合 计	<b>40,271,225.00</b>	—

##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所支付的服务费及保证金	—	2,829,000.00
发行股票支付的相关费用	—	4,946,765.10
合 计	—	<b>7,775,765.10</b>

##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9,338,289.70	<b>97,554,476.81</b>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32,837.74	666,369.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245,947.98	24,992,008.48
无形资产摊销	3,497,245.65	3,635,953.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943.00	121,647.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82,067.45	15,127,276.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945.91	71,29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18,818.86	844,71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39,731.20	1,900,36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58,787.29	89,249,264.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52,859.67	-184,751,644.16
其他	-7,289,655.03	-3,692,01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6,574.62	45,719,714.17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7,574,189.82	5,860,702.7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94,782.55	151,713,487.11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其中：库存现金	84,676.70	72,902.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594,730.57	157,501,287.8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79,407.27	157,574,189.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附注六、2、（2））	1,310,888.26	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附注六、10、（2））	11,799,608.17	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附注六、47、（1））	104,628,696.02	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	保证取得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合 计	119,239,192.45	

#### 47、其他

##### （1）财产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将本公司将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元（2012 年 7 月 26 日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441,131,244.00 元，抵押资产分别为：位于昆明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B-3-13 号土地，土地面积为 89844.98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号为<呈（高新）国用（2014）第 00037 号>，评估价值为 136,115,145.00 元；位于昆明高新区马金铺街道办事处生物谷街 999 号云南生物谷产业基地（一期）建设工程的综合制剂车间 1-3 层、综合办公楼 1-4 楼、倒班宿舍 1-4 层、质检车间 1-4 层，房屋面积分别为 27300.12 平方米、9216.67 平方米、4770.62 平方米、3788.42 平方米，房屋所有权号分别为：昆房权证（昆明市）字 第 201570595 号、昆房权证（昆明市）字 第 201570597 号、昆房权证（昆明市）字 第 201570635 号、昆房权证（昆明市）字 第 201570636 号。该笔长期借款已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归还完毕，作为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已完成解押登记手续。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将部分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长期借款 60,000,000.00 元（201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4 日），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120,824,610.00 元，抵押资产分别为：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3 号土地，面积为 59215.47 平方米，土地权号为<弥国用

(2016)第 0023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30,199,889.70 元; 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4 号土地, 面积为 50383.07 平方米, 土地权号为<弥国用(2016)第 0024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25,695,365.70 元; 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5 号土地, 面积为 31703.15 平方米, 土地权号为<弥国用(2016)第 0025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16,168,606.50 元; 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6 号土地, 面积为 25452.39 平方米, 土地权号为<弥国用(2016)第 0026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12,980,718.90 元; 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7 号土地, 面积为 23302.55 平方米, 土地权号为<弥国用(2016)第 0027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11,884,300.50 元; 位于弥勒市小石山工业园区第 0028 号土地, 面积为 46854.37 平方米, 土地权号为<弥国用(2016)第 0028 号土地>, 评估价值为 23,895,728.7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长期借款本金 45,000,000.00 元, 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04,628,696.02 元。

③本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IFELC15M022412-L-01 的 2,000,000.00 元融资租赁款(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和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21483-L-01 的 30,000,000.00 元融资租赁款(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7 年 4 月 17 日)已于 2017 年 2 月归还完毕, 上述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与 2017 年 2 月 8 日转让至本公司, 所有权转让证书编号分别为: IFELC15M022412-D-01 与 IFELC14D021483-D-01。

## (2) 政策性搬迁

根据昆工园指退办(2010)59 号《关于云南生物谷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实施退二进三搬迁改造入园发展的批复》, 本公司被列入市“退二进三”搬迁改造入园发展企业, 公司持有土地分两期进行收储, 并需要按照文件相关要求完成搬迁改造工作, 公司已经同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辰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协议。其中, 第一期国有土地收储搬迁补偿款共计 123,825,000.00 元, 2015 年本公司已收到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金辰财政所拨付的 122,454,510.00 元的拆迁补偿款, 剩余补偿款 1,370,490.00 元已于 2016 年 9 月收到; 第二期国有土地收购补偿款共计 37,858,800.00 元, 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收到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金辰街道办事处拨付第二期的首笔补偿款 18,929,400.00 元, 剩余款项将根据文件要求完成相关验收后陆续拨付。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0,231.66	-130,231.66

注: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 取得了云南省昆明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注册号 530100000593110 的《营业执照》，以资产出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赖小飞。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弥勒市	弥勒市	中药材种植	100.00	—	设立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 有限公司	弥勒市	弥勒市	药品原料及制剂开 发	100.00	—	设立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自有房屋租赁及物 业服务	100.00	—	设立

###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 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医药生物技术的投 资、开发	35.00	—	权益法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958,626.53	6,643,714.23
非流动资产	32,197,282.42	25,285,445.74
资产合计	43,155,908.95	31,929,159.97
流动负债	14,002,159.44	2,435,565.0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14,002,159.44	2,435,565.00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153,749.51	29,493,594.97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0,203,812.33	10,322,758.24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10,203,812.33	10,322,758.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39,845.46	-203,705.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9,845.46	-203,705.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业务咨询	5,300 万元	24.76	24.76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林艳和。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深圳市力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控股股东亲属控制企业
吴粉玉	控股股东直系亲属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企业
吴佑辉	股东及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方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力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接受劳务	1,318,769.41	3,557,835.64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140.00	1,152,473.45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709.40	94,261.95
吴佑辉	出售商品	—	8,119.66

#####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债务期间（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艳和、吴粉玉	—	190,000,000.00	2012.7.3	2017.7.26	否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2015.9.25	2016.9.25	否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2015.9.25	2016.9.25	否
林艳和、吴粉玉	—	30,000,000.00	2015.9.25	2016.9.25	否
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2015.3.27	2016.3.27	否
林艳和、吴粉玉	—	10,000,000.00	2015.3.27	2016.3.27	否
林艳和、吴粉玉	—	50,000,000.00	2015.12.29	2016.12.27	否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23,000,000.00	2016.2.3	2017.2.3	否

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债务期间（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艳和	—	30,000,000.00	2014.4.24	2017.4.24	否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15.6.25	2018.6.25	否
林艳和	—	2,000,000.00	2015.6.25	2018.6.25	否
稻城县亚丁日松贡布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	4,000,000.00	2014.8.15	2016.8.15	否
林艳和	—	4,000,000.00	2014.8.15	2016.8.15	否

注：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95,303.90	5,366,395.86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77,937.54	77,937.54
深圳市力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	1,318,769.41
合 计	77,937.54	1,396,706.94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IFELC15M022409-U-01，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

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提供长期借款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6 年高保字第 001 号，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 201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70,805,565.25 元。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将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2018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在弥勒市弥勒工业园区星田工业区内的原有土地上投资不超过 2.5 亿元建设“云南生物谷药业灯盏花产业化基地二期工程”，计划 2019 年 12 月建成。

3、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对外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马金铺新区生物谷街 999 号办公楼 3-14、3-15 号，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拟出资资产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8,469,972.8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25,906,445.97 元（未剔除该等资产对应的财政贴息）。目前相关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公司 2017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向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成为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唯一股东。目前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2、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艳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5,000,000 股（45,000,000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37.14%）质押，为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向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其中：账龄组合	187,325,834.64	99.87	9,482,694.92	5.06	177,843,139.72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322.10	0.13	245,322.10	100.00	—
合 计	<b>187,571,156.74</b>	<b>100.00</b>	<b>9,728,017.02</b>	<b>5.19</b>	<b>177,843,139.72</b>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715,649.21	100.00	8,748,991.95	5.07	163,966,657.26
其中：账龄组合	172,715,649.21	100.00	8,748,991.95	5.07	163,966,657.26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b>172,715,649.21</b>	<b>100.00</b>	<b>8,748,991.95</b>	<b>5.07</b>	<b>163,966,657.26</b>

##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7,042,680.99	9,352,134.05	5.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69,442.70	16,944.27	10.00
2 至 3 年	188.70	94.35	50.00
3 年以上	113,522.25	113,612.25	100.00
合 计	<b>187,325,834.64</b>	<b>9,482,694.92</b>	<b>5.06</b>

##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陕西易康医药有限公司	245,322.10	245,322.10	100.00	无法偿还债务
合 计	<b>245,322.10</b>	<b>245,322.10</b>	<b>100.00</b>	

##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9,025.07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2,395,961.1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619,798.06 元。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474,159.52	100.00	461,605.99	0.19	248,012,553.53
其中：账龄组合	3,832,257.80	1.54	461,605.99	12.05	3,370,651.81
关联方组合	244,641,901.72	98.46	—	—	244,641,901.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48,474,159.5 2	100.00	461,605.99	0.19	248,012,553.53
-----	--------------------	--------	------------	------	----------------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220,379.7 4	100.00	389,862.8 5	0.18	218,830,516.89
其中：账龄组合	3,806,948.25	1.74	389,862.8 5	10.24	3,417,085.40
关联方组合	215,413,431.4 9	98.26	—	—	215,413,431.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19,220,379.7 4	100.00	389,862.8 5	0.18	218,830,516.8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96,850.93	74,842.55	5.00
1 至 2 年	2,050,100.00	205,010.00	10.00
2 至 3 年	207,106.87	103,553.44	50.00
3 至 4 年	14,000.00	14,000.00	100.00
4 至 5 年	44,200.00	44,200.00	1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 计	3,832,257.80	461,605.99	12.05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373.32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b>70,630.18</b>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64,654.61	714,966.65
代垫款	567,827.21	377,006.03
往来款	244,641,901.72	215,939,349.36
押金、保证金	2,499,775.98	2,189,057.70
合 计	<b>248,474,159.52</b>	<b>219,220,379.74</b>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 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3,485,923.96	2 年以内	97.99	—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 金辰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0.80	200,000.00
昆明千久盈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55,977.76	1 年以内	0.47	—
深圳市汇地实业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9,280.00	1 年以内	0.12	14,964.00
云南泊尔恒国际生物 制药有限公司	代垫款	187,106.87	2-3 年	0.08	93,553.44
合 计	—	<b>247,128,288.59</b>	—	<b>99.46</b>	<b>308,517.44</b>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000,000.00	—	56,000,000.00	56,000,000.00	—	56,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 资	10,203,812.33	—	10,203,812.33	10,322,758.24	—	10,322,758.24
合 计	<b>66,203,812.33</b>	—	<b>66,203,812.33</b>	<b>66,322,758.24</b>	—	<b>66,322,758.24</b>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红河灯盏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云南弥勒灯盏花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合计	<b>56,000,000.00</b>	—	—	<b>56,000,000.00</b>	—	—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10,322,758.24	—	—	-118,945.91	—	—
合计	<b>10,322,758.24</b>	—	—	<b>-118,945.91</b>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云南生物谷创新药物投资有限公司	—	—	—	10,203,812.33	
合计	—	—	—	<b>10,203,812.33</b>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1,604,477.43	105,809,945.90	589,638,634.04	105,093,305.35
其他业务	80,435.73	—	19,772,170.92	19,592,840.81
合计	<b>601,684,913.16</b>	<b>105,809,945.90</b>	<b>609,410,804.96</b>	<b>124,686,146.16</b>

##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945.91	-71,296.95
合计	<b>-118,945.91</b>	<b>-71,296.95</b>

## 十五、补充资料

##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943.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74,05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2,638.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4,193,480.86	
所得税影响额	629,507.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3,563,973.2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0	0.63	0.63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